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6561

2017年報

2017 ANNUAL REPORT



年報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是方電訊網站 <https://www.chief.com.tw>
刊印日期 2018. 04. 13

CHIEF | 是方電訊

一、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 姓名：劉耀元 職稱：總經理

電話：070-1018-6688

(02)2657-6688

電子郵件信箱：ir_chief@chief.com.tw

代 理 發 言 人： 姓名：張霖棟 職稱：業務處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70-1018-6688

(02)2657-6688

電子郵件信箱：ir_chief@chief.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68 號 2 樓

電 話： (02)2657-6688

分 公 司、工 廠： 無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 B1

電 話： (02)2586-5859

網 址： <http://www.yuanta.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 計 師 姓 名： 張鼎聲會計師、林鴻鵬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 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 話： (02)2545-9988

網 址： <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本公司網址

<https://www.chief.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公司簡介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7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7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8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6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5
四、環保支出資訊	66
五、勞資關係	66

六、重要契約	67
陸、財務概況	6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6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2
一、財務狀況	82
二、財務績效	83
三、現金流量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5
六、風險事項	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88
捌、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0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0

附錄 A：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 B：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公司 106 年度策略目標係以「提升營收獲利、開拓雲端應用、深耕企業用戶、縮短供裝流程」為四個主要執行方向，持續以提供企業資通訊整合型服務為主軸，積極爭取國際 IDC 客戶之進駐及 TPIX 會員之增加。業務發展重點係針對國內外網路服務供應商、電信業者、內容業者、兩岸三地企業用戶及本地企業用戶等主要目標客戶群，提供國際級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四大產品線，持續衝刺營收及獲利，順利達成 106 年度營收及獲利目標。同時，是方也積極深耕企業客戶，加強各項客戶關懷之活動，並建置資訊化之供裝作業流程，縮短客戶服務上線之時間，有效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忠誠度。

除營運目標之達成外，是方電訊於 106 年 5 月與 Oracle 合作推出 Oracle OCM 本地雲端資料庫企業商務應用服務並參加台北國際電腦展，規劃台灣雲端主題館與合作夥伴展示各項雲端應用服務。在 6 月 28 日申請登錄興櫃，8 月舉辦第一屆台灣網際網路互連國際論壇（Taiwan Peering Forum，TPF）及世界資訊科技大會（WCIT），展示各項雲端應用服務。並於 12 月 29 日向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正式申請上櫃。此外，106 年度也依計畫順利執行工業局「公用雲端資料中心開發與應用服務」之專案，積極建置 Chief App Cloud 是方應用雲，成功取得四項雲端服務之政府共同供應契約包括雲平台服務，雲端企業郵件服務，雲端輿情分析服務，雲端儲存服務。

一、財務績效

106 年度是方電訊在全體員工及經營團隊的努力下，四大產品線營業收入均較 105 年度成長，106 年度合併總營業收入為 21.26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7%，合併營業利益為 4.57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1%，稅後淨利為 3.86 億元，較 105 年度增加 21%，達成每股盈餘 6.4 元，順利超越全年營收及獲利目標。

二、四大產品線相關業務持續成長

106 年度是方電訊在 IDC 業務推展上，成功爭取多家國際 IDC 客戶進駐。在數據網路服務部份，流量持續增加且大幅成長，TPIX 已成為台灣地區最大之網際網路交換中心。在語音通信服務方面，結合各項行動載具，持續推出 070 的各項商務應用及雲端商務總機服務，成功推升 070 業務在語音通信之加值營收成長。在雲端應用服務方面，除攜手與 Oracle 合作推出 Oracle OCM 本地雲端資料庫企業商務應用服務，並結合雲服務合作夥伴，成功取得四項與雲端服務相關之政府共同供應契約及推廣各項是方應用雲服務，因此 106 年度雲端服務收入較 105 年度呈現大幅的成長。

三、四大產品線服務及功能之發展

106 年度第一季完成麗源大樓一樓 IDC 機房之擴建並成功進入商轉，另外也在機房服務上持續進行優化，以滿足客戶高用電機櫃之需求；在數據網路服務上，與多家國際電信業者合作，提供國際 IP Transit 多重路由的解決方案，並將服務延伸到香港，提供給客戶最好的服務；在語音通信方面，則搭配各項行動載具，與原廠合作開發 070 商務 App 及雲端商務總機服務，並提供客製化系統，滿足企業客戶之使用需求；在雲端應用服務方面，提供包括智慧製造、IoT 物聯網、行銷應用、虛擬實境、資安應用、企業商務應用，六大領域的 SaaS 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平台，發展是方電訊成為企業雲端商務應用中心。

四、完整資通訊解決方案滿足客戶需求

是方電訊業務經營以國際客戶及企業客戶為主軸，透過電信中立之 IDC 機房服務及多重網路服務之優勢，擴大客戶群聚效應，結合各產品線，以整合式之產品服務包，提供客戶一站式購足服務，同時為了符合未來電信服務朝向資通訊整合的趨勢，也引進雲端相關服務，強化產品功能，提供相關的客戶解決方案，提升客戶滿意度，使得企業客戶數量持續增加，對營收成長做出貢獻，106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獲利均大幅成長。

五、善用電信科技落實社會責任

106 年度是方電訊成功執行經濟部工業局「公用雲端資料中心開發與應用服務」專案，建置雲服務供應商之測試平台，在一定期限內，免費提供雲端 1000 個 VM 及網路相關資源供學術機構及新創公司測試及使用，以滿足學術機構之研發需求及提供新創公司之創業平台，以落實社會責任。

六、107 年度營運策略方向

(1) 營運面：展望 107 年度營運策略，將以下述做為努力推動的方向：

- 參與國際會議，電信展覽會，以提高是方曝光機會與知名度，透過群聚效應，積極爭取國際客戶 IDC 之進駐，以擴大營收及獲利。
- 加速推廣企業應用 Oracle OCM 本地雲端服務並計畫與國際級雲端大廠洽談合作提供雲服務。
- 完成工業局「公用雲端資料中心開發與應用服務」之專案並增加 SaaS 雲端應用合作夥伴，強化 Chief App Cloud 服務內容，並積極推廣及擴大政府共同供應契約四項雲端服務。
- 以 070 雲端總機服務及 App 商務應用，全力爭取企業客戶市場，增加通信語音產品線之營收及獲利。

- 持續擴建海外網路節點(大陸、香港、日本等)，加強網路涵蓋區域，提供企業混合雲最佳之網路解決方案。
- 透過子公司上海是泰持續努力爭取大陸全國性 ISP/VPN 執照之業務，以擴大企客網路服務涵蓋範圍。

(2) 外部總體經營環境及法規之影響：

- 台灣主計總處預測台灣107年全年經濟成長率約為2.27%，企業投資相對保守且將持續縮減IT預算，電信業者營收及獲利成長受到挑戰，另外，政府也計畫將修訂電信法規，計畫將電信業從許可制改為登記制，電信市場競爭將更形激烈！
- 4G行動上網之普及化，OTT各種應用之蓬勃發展，雖造成語音收入不斷下滑，但社群網站服務之多樣化，手機遊戲之推陳出新，也帶動Internet市場需求之增加。
- 國際大廠相繼在台灣推出各項雲端服務，台灣雲端服務市場蓬勃發展。虛擬主機、雲端資料儲存、雲端商務應用、智慧健康、IoT物聯網等各項雲端應用服務如雨後春筍般快速增加，如何結合ICT、雲端服務及資訊安全，以開創新客戶及新營收，成為重要的挑戰與機會。

七、未來展望

是方電訊以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為基石，雲端商務應用服務為主軸，增加海外網路之涵蓋區域，攜手與 Oracle、Microsoft 及其他國際雲端服務大廠合作，依產業別推出不同搭配的雲端資通訊解決方案，以便捷之網路架構，吸引國際客戶及企業客戶使用相關資通訊及雲端服務，提升公司經營績效，努力朝向東亞地區電信樞紐及企業雲端商務應用中心之市場定位邁進，期能創造社會、股東、員工、客戶之價值，達成多贏的經營目標及企業永續經營之使命。

董事長：吳彥宏



總經理：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0 年 1 月 19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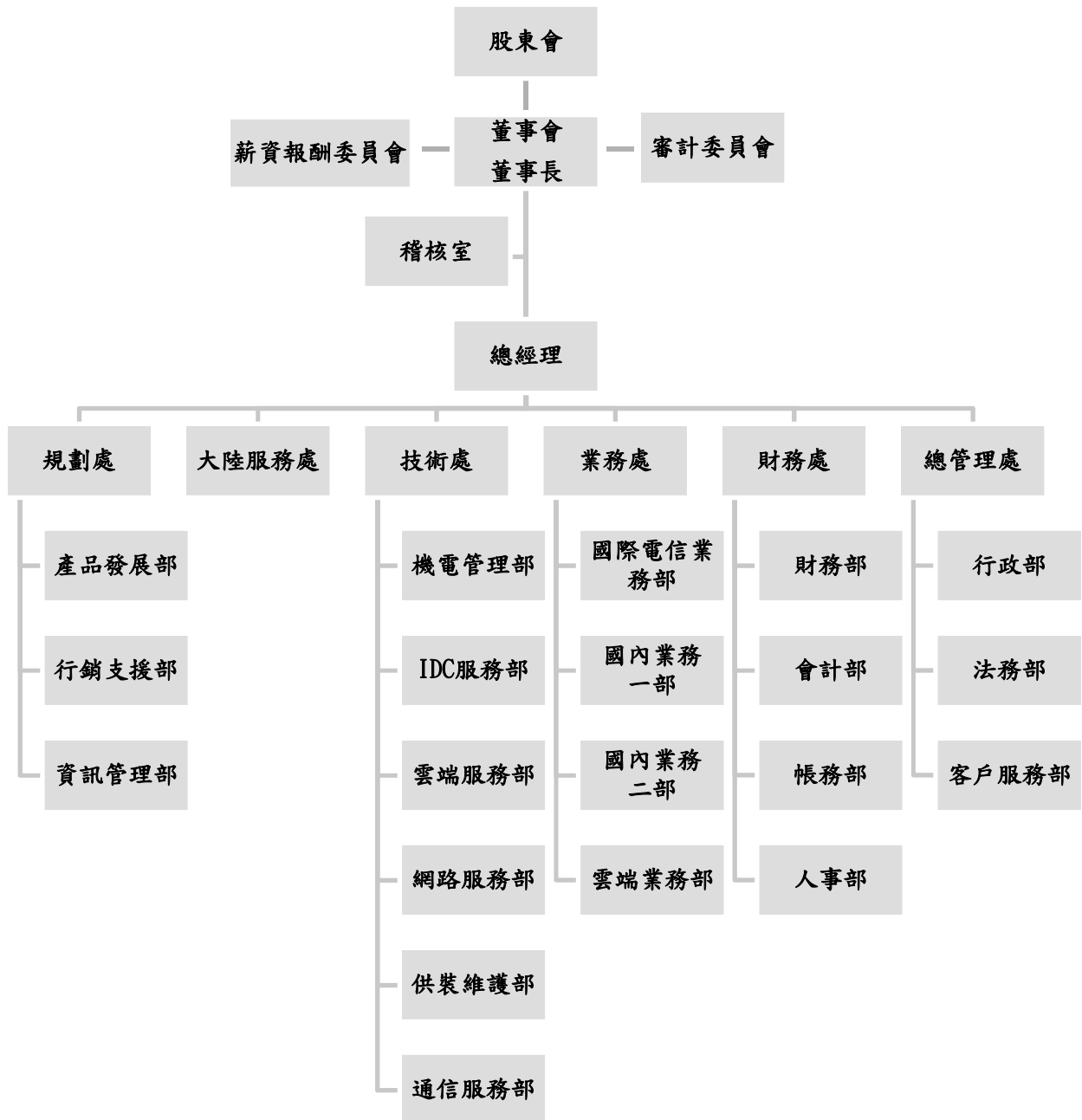
民國 80 年 1 月	正式設立登記完成，實收資本額 20,000 仟元，公司名稱昱方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0 年-84 年	承標交通部電信總局前後臺資訊處理系統及線上電信系統，如：SOPS、TRIS、LEAMIS、PAMS 等，電信服務相關的裝、拆、移、異、派工、芯線管理、中繼線管理系統及 OA 工作站為主。
民國 84 年	交通部電信總局中華電信總局數據通信所公開徵選數據業務代理時，為第一批審核通過的七家代理商之一。
民國 85 年	成為全省最大之電信寬頻代理經銷體系，並擁有超過 2,000 家經銷夥伴。
民國 87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000 仟元。
民國 88 年 1 月	公司名稱更名為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8 年 7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2,5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2,500 仟元。
民國 88 年 8 月	取得第二類電信事業一般業務執照。
民國 88 年 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7,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9,500 仟元。
民國 84 年-89 年	連續七年間均保持為交通部電信總局數據通信所最大的通路商。
民國 88 年-89 年	積極代理國際知名的電信公司所提供的各式服務。
民國 89 年 11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2,97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12,53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75,000 仟元。
民國 89 年 12 月	首棟電信中心成立，並提供 24X7(全年無休)的網路機房中心(IDC)服務。
民國 90 年 5 月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計 7,64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156,915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39,555 仟元。
民國 90 年 8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44,555 仟元。
民國 91 年 2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11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9,555 仟元。
民國 91 年 3 月	扮演交換中心經營者的角色，成立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並於同年成立語音交換中心(TPVX)及海纜交換中心(TPCX)。
民國 91 年 12 月	辦理現金增資計 300,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計 7,2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66,835 仟元。
民國 92 年 8 月	取得第二類電信事業特殊業務執照。
民國 93 年 12 月	擴大兩岸三地網路服務佈局，增設台灣及大陸節點。推出兩岸三地電信服務產品整合方案，成為台灣系統整合廠商最佳電信伙伴。
民國 94 年 2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118,697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8,138 仟元。
民國 95 年 9 月	成為中華電信(股)公司之關係企業。
民國 96 年 3 月	取得全台灣第一張 070 網路電話執照 (E.164 用戶號碼網路電話服務許可執照)。
民國 96 年 11 月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計 251,130 仟元及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增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47,008 仟元。
民國 97 年 6 月	與台灣微軟聯合啟動 Windows Live 網路電話。

民國 98 年 4 月	針對企業用戶提供雙向互通的「Chief 070」網路電話服務。
民國 99 年 4 月	發起「台灣雲端運算產業協會」，成為創始會員。
民國 100 年 1 月	取得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認證及 ISO 27011 電信安全管理國際認證，對客戶提供優質資通訊整合服務的承諾保證。
民國 100 年 3 月	推出雲端身分認證服務，強化帳號安全防護。
民國 102 年 7 月	建置麗源及宏鼎兩棟四重 IDC 服務架構，創造最高安全等級服務機制，雙機房、雙網路、雙路由及雙機電。
民國 103 年 4 月	針對中小企業營運需求推出「Bosswin 百事贏」雲端商務應用服務，包含「客戶開發及訂單商機管理服務」、「帳務管理服務」，提供中小企業雲端行動辦公室服務。
民國 103 年 5 月	推出「企業雲端資料儲存整合」(CCIS) 服務，並與 Intel 技術合作之雲端運營商，提供企業重要檔案資料的雲端儲存整合應用，另設置單一計價機制及資料儲存回復緊急救援機制，提供企業用戶資料儲存之完善服務。
民國 103 年 7 月	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50,878 仟元。
民國 104 年 3 月	攜手資策會推出微創企業專屬育成方案，協助具潛力微創團隊創業，加速台灣雲端軟體應用發展。
民國 104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49,579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00,457 仟元。
民國 104 年 10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
民國 104 年 11 月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成為公開發行公司。
民國 105 年 4 月	子公司上海是泰取得大陸上海地區增值電信執照。
民國 105 年 6 月	經濟部工業局評選指定是方電訊為「公用雲端資料中心開發與應用服務」計畫執行單位，並於當年 8 月簽約完成。
民國 106 年 6 月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成為興櫃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 950 單位。
民國 106 年 12 月	取得 ISO 27017 雲端資安管理國際認證及 ISO 27018 公有雲個資保護國際認證。
民國 107 年 3 月	員工行使認股權憑證 9,6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10,137 仟元。
民國 107 年 3 月	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會通過股票上櫃案。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結構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作執掌
董事會/董事長		公司之業務經營作成政策性指示及目標方針之訂定。
總經理室		綜理公司整體業務之執行與協調，擬訂公司營運策略及方向。
稽核室		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評估，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內部稽核計畫，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確保內部控制制度得以持續有效實施。
業務處		負責對市場行情之瞭解、規劃國內外市場之推廣，銷售合約之簽定及客訴之處理等事宜。
財務處	財務部	資金調度、出納業務、工商登記業務。
	會計部	會計業務、應付帳款管理、提供管理報表、稅務管理、轉投資業務。
	帳務部	帳務處理、營收入帳、應收帳款管理、業績計算、提供銷售統計報表。
	人事部	人力資源管理與發展規劃、組織規劃業務、人力規劃與招募業務、人員任用/晉升/異動/離退業務、教育訓練發展業務、薪資與獎酬管理業務、員工差勤業務、員工關係業務、績效管理業務、員工差旅與派駐業務、員工保險業務、員工福利業務、名片製作業務等。
規劃處	產品發展部	各項業務市場調查、新產品發展規劃、服務流程訂定、用戶契約條款訂定、各項業務資費訂定、公共關係與產品包裝及業務行銷、公司網站維運管理、參展、事件行銷及企業形象活動規劃。
	行銷支援部	資源查詢作業、訂單管理作業、營運分析統計、商品請購作業、案件管理作業、請款作業、營業成本暫估及預測。
	資訊管理部	公司管理資訊系統(ERP)設計、建置及維運、公司產品服務之支援(供裝系統及帳務系統等)、公司內部資訊網路及員工電腦之支援、工作流程自動化設計及對外網頁管理維護等。
技術處	機電管理部	新設機電系統規劃設計施工、既有機電系統改善、機電設施維運管理、機電工程協調管理、機電工程施工工法與品質管理、機電工程勞安要求、機電設施定期查驗、機電設施故障排除、機電設備變更、修改或廢除作業、機房出入管制及水電、空調與消防巡檢等。
	IDC 服務部	機房環境與設備檢測、建置客戶需求機房環境、線路配置、施工與查修、機房安全維運、機房人員與設備進出管制、機房網路監控、異常狀況回報與監控、業管項目預算控管及資產管理等。
	雲端服務部	雲端設備規劃建置、新技術研議與測試、設備維運管理、障礙排除分析及作業機制訂定等。
	網路服務部	數據通訊網路規劃建置、數據系統管理、骨幹設備規劃建置、客戶端技術服務、設備狀態稽查、異常狀況處理、網路障礙排除及新技術研議與測試等。
	供裝維護部	建置案件時程規劃及管理、協調配合建置作業之相關單位、現場供裝作業執行、支援客戶端技術服務、協助客戶端障礙排除、線路資源規劃及管理、技術部門資料彙整、技術障礙追蹤管理作業及供裝障礙分析處理評估等。
	通信服務部	語音通訊規劃建置、新技術研議與測試、語音專案規劃與測試建置、語音通訊設備維運管理、業管項目預算控管、語音通訊障礙排除分析、支援調配與流量控管、語音通訊作業機制訂定及終端設備驗測評價等。
總管理處	行政部	辦公室與會議室管理、辦公室租賃業務、清潔服務業務、警衛保安全管理、公務車輛管理、採購業務、倉庫管理與進出貨、總機業務、文具購買與發放業務、業管項目預算控管、停車場管理、門禁卡片管理、水電管理、消防管理、營繕管理、電信管理、公文收發、事務機管理、飲水機管理、郵件快遞管理及大樓管委會等。
	法務部	合約擬定審查及用印、協助對外合約談判、訴訟案及非訟案處理、應收帳款法律程序處理、法務制度建立、法務教育訓練、法務專案執行、法規及合約研究、危機處理支援處理、營運大樓與業主間租賃事宜及公司事務法務支援等。
	客戶服務部	公司產品 7x24 小時之服務、障礙申告值機受理作業、客戶服務與障礙申告進度回覆作業、110/119 緊急電話轉接作業、網路監控值機作業、停機維護通知作業及網路異常通知作業等。
大陸服務處		進行網路供裝維運與障礙查修、大陸上游電路下單及相關營運成本之優化及大陸業務拓展等。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 年 4 月 9 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或註 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電信 (股)公司	-	台灣	95.09.06	106.11.20	3 年	40,169,803	66.90%	40,169,803	65.84%	-	-	-	-	-	註 1	-	-	-
	代表人： 吳彥宏	男	台灣	106.03.08	106.11.20	3 年	-	-	-	-	-	-	-	-	政治大學法律系 瑛聲科技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經貿副 處長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註 2	-	-	-
	代表人： 柴方文	男	台灣	106.04.10	106.11.20	3 年	-	-	-	-	-	-	-	-	美國舊金山金門大學(GGU)財務碩 士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系 世界線上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臺灣電視事業(股)公司財經台執行 長 臺灣電視事業(股)公司主任秘書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所碩士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電子工程技術系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所碩士 中華電信(股)公司行銷處副總經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行銷處協理 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行銷處處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 企業客戶處處長 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 網域 名稱委員 中華民國資訊應用發展協會 理 事、秘書長	註 3	-	-	-
	代表人： 高宏傑	男	台灣	106.04.10	106.11.20	3 年	-	-	-	-	-	-	-	-	註 4	-	-	-	-
董事	旭揚管理 顧問(股) 公司	-	台灣	104.06.30	106.11.20	3 年	109,000	0.18%	109,000	0.18%	-	-	-	-	-	註 5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就)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代表人：邵中和	男	台灣	104.06.30	106.11.20	3 年	134,367	0.22%	134,367	0.22%	1,976,067	3.24%	-	-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交通大學控制工程系學士 宏碁電腦(股)公司共同創辦人 立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友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 6	-	-	-
獨立董事	劉漢興	男	台灣	105.06.22	106.11.20	3 年	-	-	-	-	-	-	-	-	美國加州柏克萊大學電機系博士 榮群電訊(股)公司副總經理 仲琦科技(股)新竹園區分公司總經理 美國貝爾通訊研究公司 (Bell Communications Research) 經理、研究員	註 7	-	-	-
獨立董事	周玲臺	女	台灣	105.06.22	106.11.20	3 年	-	-	-	-	-	-	-	-	美國休士頓大學會計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學務長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會計系教授兼系主任暨所長	註 8	-	-	-
獨立董事	賴志峯	男	台灣	106.11.20	106.11.20	3 年	-	-	-	-	-	-	-	-	美國康乃爾大學半導體材料工程碩士 台灣住友商事(股)公司經理 美商惠豐科技(股)公司區域經理 美商英特爾亞太科技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協理 美商晶像有限公司總經理 台灣飛利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註 9	-	-	-

註 1：兼任光世代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中華系統整合(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Chunghwa Telecom Thailand Co.,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董事、Donghua Telecom Co.,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董事、Chunghwa Telecom Vietnam Co., Ltd. 董事及監察人、宏華國際(股)公司董事及監察人、Prime Asia Investments(BVI) 董事、New Prospect Investments Holdings Ltd. 董事、中華投資(股)公司董事、智趣王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春水堂科技娛樂(股)公司董事、中華碩銓(股)公司董事、神腦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臺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勤誠國際科技(股)公司董事、台灣碩網路娛樂(股)公司董事、Viettel-CHT Co., Ltd. 董事、願境網訊(股)公司董事、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臺灣港務國際物流(股)公司董事、點鑽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群信行動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中華立鼎光電(股)公司董事。

註 2：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於 106 年 3 月 8 日改派解任由吳彥宏接任，其兼任本公司執行長及碩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註 3：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總經理、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富爾特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友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元利益精密機械(股)公司董事、恆揚資訊平台(股)公司董事、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碁電腦(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 4：兼任中華電信(股)公司總經理、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碁電腦(股)公司董事長、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碁電腦(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 5：兼任元利益精密機械(股)公司董事長、大棧(股)公司董事長、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碁電腦(股)公司董事長、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碁電腦(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 6：兼任旭陽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豐達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友訊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元利益精密機械(股)公司董事、恆揚資訊平台(股)公司董事、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碁電腦(股)公司董事長、和達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合晶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宏碁電腦(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註 7：兼任光環科技(股)公司總經理暨董事、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易聯通科技(股)董事長、香港普瑞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珠海保銳區普瑞端光電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註 8：兼任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專任教授、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暨審計委員會委員。

註 9：兼任永瑄(股)公司董事長、台灣頂峰開發實業(股)公司董事暨總經理、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暨審計委員會委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4 月 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交通部	35.29%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中華電信存託憑證專戶	3.78%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63%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3.58%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7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6%
	勞工保險基金	0.95%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0.6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0.66%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邵中和	42.89%
	阮妮蓮	26.50%
	邵卉君	4.61%
	邵如君	2.67%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7 年 4 月 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交通部	不適用	不適用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中華電信存託憑證專戶	不適用	不適用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潤成投資控股股份公司	15.48%
中國信託商銀受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持股會信託財產專戶	不適用	不適用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0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勞工保險基金	不適用	不適用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不適用	不適用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不適用	不適用

資料來源：經濟部商業司；公開資訊觀測站。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 人：吳彥宏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 人：柴方文			✓				✓	✓			✓	✓	✓		0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 人：馬宏燦			✓				✓	✓			✓	✓	✓		0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邵中和			✓		✓	✓				✓	✓	✓	✓		2
劉漢興			✓		✓	✓	✓	✓	✓	✓	✓	✓	✓	✓	0
周玲臺	✓		✓		✓	✓	✓	✓	✓	✓	✓	✓	✓	✓	0
賴志峯			✓		✓	✓	✓	✓	✓	✓	✓	✓	✓	✓	0

註1：各董事及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之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7年4月9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關係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吳彥宏	男	台灣	106.03.08	-	-	-	-	-	政治大學法律系 瑛聲科技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執行秘書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經貿處副處長 台灣國際標準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博士候選人 加拿大皇家大學 EMBA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台灣電訊網路服務(股)公司技術經理 岱凱通訊系統(股)公司技術經理 吉立通電訊網路(股)公司總經理	頌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46頁
總經理	劉耀元	男	台灣	94.05.01	100,000	0.16%	-	-	-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宏碁電腦(股)公司業務主任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伊利諾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香港商台灣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副總經理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頌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法人代表) 三通網資訊(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46頁
業務處副總經理	張霖棟	男	台灣	97.01.01	97,255	0.16%	298,694	-	0.49%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宏碁電腦(股)公司業務主任	頌航電信(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46頁
規劃處副總經理	江文漢	男	台灣	97.03.24	29,240	0.05%	10,000	-	0.02%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學士 伊利諾理工學院電機碩士 香港商台灣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副總經理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46頁
總管理處副總經理	黃水木	男	台灣	97.10.01	97,145	0.16%	-	-	-	台灣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中華電信(股)公司數據通信分公司公眾數據處科長	-	-	-	-	請詳第46頁
技術處副總經理	周衍	男	台灣	97.01.01	18,000	0.03%	196,655	-	0.32%	中正理工學院電機系學士 網宇國際(股)公司經理 陸軍總部網路工程官	-	-	-	-	請詳第46頁
財務處副總經理	廖健洪	男	台灣	106.09.01	-	-	-	-	-	交通大學運輸管理學系 中華電信(股)公司行通分公司台中營運處會計科科長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股)公司監察人(法人代表) 頌航電信(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董事(法人代表)	-	-	-	請詳第46頁
業務處國際電信業務部協理	魯堯	男	台灣	94.07.25	15,000	0.02%	-	-	-	Lawrence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EMBA 台灣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香港商北電網絡(亞洲)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新加坡電信台灣新電信(股)公司通路經理 縱橫網路資訊(股)公司產品經理	-	-	-	-	請詳第46頁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業務處 國內業務一部協理	陳佳漢	男	台灣	97.05.20	15,000	0.02%	-	-	-	-	世新大學廣電系學士 數位聯合電信(股)公司處長	-	-	-	-	請詳第46頁
業務處 國內業務二部協理	吳金和	男	台灣	106.08.16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所碩士 蘭陽技術學院/電機工程 亞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協理	-	-	-	-	請詳第46頁
技術處 IDC服務部協理	鍾美惠	女	台灣	105.04.25	9,585	0.02%	-	-	-	-	澳洲國立南昆士蘭大學 EMBA 台北商專/應用外語系 數位聯合電信(股)公司業務經理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網路事業群 店長 大誠電腦有限公司業務 台北大學會計學系碩士 國際內部稽核師 偉訓科技(股)公司稽核專員 新和有線電視(股)公司稽核主管	-	-	-	-	請詳第46頁
稽核主管	方曉蕙	女	台灣	104.05.22	3,000	0.00%	-	-	-	-		-	-	-	-	請詳第46頁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6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彥宏(註2)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註2)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柴方文(註3)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馬宏燦(註3)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註3)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註3)	2,520	2,520	0	0	3,360(註1)	3,360(註1)	560	560	4,971(註1)	4,971(註1)	0	0	207(註1)	0	3.02%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獨立董事	劉漢興															
獨立董事	周玲臺															
獨立董事	賴志峯(註4)															
獨立董事	林慧蓉(註4)															

註1：董事酬勞、員工酬勞、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係經107年2月9日董事會通過配發之金額。

註2：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於106年3月8日改派解任，由吳彥宏接任。

註3：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及陳明仕106年4月10日改派解任，由柴方文及馬宏燦接任。

註4：林慧蓉於106年11月20日全面改選時卸任，由賴志峯接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中華電信(股)公司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彥宏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柴方文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馬宏燦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劉漢興 周玲臺 賴志峯 林慧蓉	中華電信(股)公司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彥宏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柴方文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馬宏燦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劉漢興 周玲臺 賴志峯 林慧蓉	中華電信(股)公司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柴方文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馬宏燦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劉漢興 周玲臺 賴志峯 林慧蓉	中華電信(股)公司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柴方文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馬宏燦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明仕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劉漢興 周玲臺 賴志峯 林慧蓉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彥宏	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吳彥宏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13 人	13 人	13 人	13 人

(二) 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105年6月22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執行長	吳彥宏(註2)													
執行長	李銘淵(註2)													
總經理	劉耀元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14,351	14,351	0	0	15,281(註1)	15,281(註1)	4,070(註1)	0	4,070(註1)	0	8.76%	8.76%	0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廖健淇(註3)													
副總經理	高明輝(註3)													

註1：員工酬勞、獎金及特支費等等，係經107年2月9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配發之金額。

註2：李銘淵於106年3月8日離職，由吳彥宏接任。

註3：高明輝於106年9月1日轉任關係企業，由廖健淇接任。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2,000,000元	李銘淵、廖健淇	李銘淵、廖健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江文漢、黃水木、周衍、高明輝	江文漢、黃水木、周衍、高明輝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吳彥宏、劉耀元、張霖棟	吳彥宏、劉耀元、張霖棟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9人	9人

(四) 配發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6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吳彥宏 (註 2)	0	5,433	5,433	1.41%
	執行長	李銘淵 (註 2)				
	總經理	劉耀元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廖健淇 (註 3)				
	副總經理	高明輝 (註 3)				
	協理	魯堯				
	協理	陳佳漢				
	協理	鍾美惠				
	協理	李立國 (註 4)				

註 1：員工酬勞，係經 107 年 2 月 9 日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配發之金額。

註 2：李銘淵於 106 年 3 月 8 日離職，由吳彥宏接任。

註 3：高明輝於 106 年 9 月 1 日轉任關係企業，由廖健淇接任。

註 4：李立國於 107 年 4 月 1 日離職。

(五)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105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董 事	1.48%	1.48%	1.67%	1.67%
監 察 人	0.13%	0.13%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94%	9.94%	8.76%	8.76%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董事會決議支領每月固定報酬及依公司章程規定配發年度盈餘分配酬勞，惟獨立董事不再參與分配年度董事盈餘酬勞；執行長、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訂定酬金之程序，亦依據公司章程及核決權限訂定之；本公司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已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及其與經營績效之正向關聯性，以謀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 (2)本公司董事會自 104 年 11 月 20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訂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報酬及本公司薪酬政策。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之運作，對於董事、經理人之酬金，將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事實檢討，並使其未來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關聯性減至最低，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及 107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11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彥宏	9	0	90.00%	106 年 3 月 8 日法人代表人改派就任；應出席次數 10 次。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	1	0	100.00%	106 年 3 月 8 日法人代表人改派解任；應出席次數 1 次。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柴方文	9	0	100.00%	106 年 4 月 10 日法人代表人改派就任；應出席次數 9 次。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	2	0	100.00%	106 年 4 月 10 日法人代表人改派解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馬宏燦	9	0	100.00%	106 年 4 月 10 日法人代表人改派就任；應出席次數 9 次。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	2	0	100.00%	106 年 4 月 10 日法人代表人改派解任；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邵中和	3	0	27.27%	
獨立董事	劉漢興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周玲臺	11	0	100.00%	
獨立董事	賴志峯	4	0	100.00%	106 年 11 月 20 日改選就任；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董事	林慧蓉	6	1	85.71%	106 年 11 月 20 日改選卸任；應出席次數 7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會相關議案，與董事有利害關係事項之議案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吳彥宏	106.03.08	董事長報酬案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迴避離席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吳彥宏 柴方文 馬宏燦 劉漢興 周玲臺	106.10.23	被提名董事候選人之資格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迴避離席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吳彥宏	106.11.20	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迴避離席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劉漢興 周玲臺 賴志峯	106.11.20	聘請薪資報酬委員	本案涉及自身利益迴避離席	除左列董事因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董事會職能目標

- ①為落實公司治理、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選任三席獨立董事，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強化董事會職能。
- ②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參與專業進修課程，使董事保持其核心價值及專業優勢與能力。

(2)執行情形評估

- ①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20 日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其職責。
- ②本公司於董事會議後即時將重要決議登載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維護股東權益，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建立發言人制度，以確保各項重大資訊及時允當揭露，供股東及利害關係人參考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06 年度及 107 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開會 9 次，獨立董事出席列示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劉漢興	9	0	100%	
獨立董事	周玲臺	9	0	100%	
獨立董事	賴志峯	3	0	100%	106 年 11 月 20 日改選就任；應出席次數 3 次。
獨立董事	林慧蓉	5	1	83.33%	106 年 11 月 20 日改選卸任；應出席次數 6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此情事。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事。
-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稽核主管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將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交付各獨立董事，並及時回覆獨立董事所指示之事項。
-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本公司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 (3)獨立董事若有需要，得與會計師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面對面的會議溝通，或隨時與財務處副總進行電話或電子郵件的溝通。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制度，故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106/10/23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相關事宜。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已設有股務單位及股務代理機構，能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內部控制涵蓋企業層級之風險管理及作業層級之營運活動，並訂定「子公司監督管理辦法」，以落實對子公司風險控管機制。另本公司已訂定「轉投資作業要點」條，其適用範圍包括轉投資之策略規劃、評估及審查、投後管理及退出機制與處分等。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內部控制制度「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嚴格遵循。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董事會目前設有董事7席(包含獨立董事3席)並於105年6月依據公司法、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規定，選任獨立董事3人，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各董事均具有產業豐富工作經驗。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於104年11月設置薪酬委員會，105年6月成立審計委員會；尚無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需求。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三)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未來將視實際需要制定。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已執行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為非關係人，其與本公司間無利害關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係，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公司治理兼職單位為財務處，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建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擔任公司對外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如有需要得隨時以電話、書信、傳真及電子郵件等方式與本公司聯繫。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代為辦理。	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隨時揭露相關資訊；並依主管機關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公司概況及各項財務資訊。	無重大差異情形。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各一人。	無重大差異情形。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	✓		(一) 員工權益：本公司依據勞基法保障員工基本權益，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重視員工待遇及福利，定期舉辦勞資會議，確保勞資雙方意見得以溝通。此外，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並每年舉辦一次健康檢查，安定員工生活保障。 (二)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公司對外關係之溝通；亦設置專人依據法令規定於	無重大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 (三)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均有良好的供應鏈關係，達到整體成本最佳化。 (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尊重且維護其合法之權益，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之制度，處理股東提出之問題及建議。 (五) 本公司不定期排董事及監察人參加專業知識進修課程，並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俾使其能無虞地以投資人權益為出發點，謹慎執行董監事應負之責任。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內部控制制度，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查核內部控制制度之落實程度。 (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均維持良好關係，並依據各內部管理辦法以提供客戶服務，並將「客戶滿意度」列為年度 BSC 達成率。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無重大差異情形。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	本公司尚無委託其他專業機構進行評價，而依照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所述，本公司董事會、內部控制、內部稽核及資訊揭露等事宜，均已按照「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推動及運作。	無重大差異情形。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員 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召集人	劉漢興			✓	✓	✓	✓	✓	✓	✓	✓	✓	0	無
委員	周玲臺	✓		✓	✓	✓	✓	✓	✓	✓	✓	✓	0	無
委員	賴志峯			✓	✓	✓	✓	✓	✓	✓	✓	✓	0	無

註：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計三人。

(2) 本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106 年 11 月 20 日起至 109 年 11 月 19 日止，106 年 11 月 20 日起至同委任之董事會任期截止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共開會 6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 率(%)	備註
召集人	劉漢興	6	0	100%	104 年 11 月 20 日董事會委任，並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續任。
委員	周玲臺	6	0	100%	104 年 11 月 20 日董事會委任，並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續任。
委員	賴志峯	2	0	100%	106 年 11 月 20 日董事會委任。
委員	林慧蓉	4	0	100%	104 年 11 月 20 日董事會委任，並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無此情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考量國內外企業社會責任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整體營運活動，推動各項社會責任活動。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二) 本公司定期舉辦教育訓練，並宣導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項。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三) 本公司由企業社會責任專案小組負責推動社會責任，且本著永續經營理念及透過營業活動讓所有利害關係人都能向上提升，善盡社會責任。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 本公司已訂定員工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並宣導相關企業倫理，要求員工恪守相關規定及道德規範，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配合績效考核制度以明確有效落實獎勵及懲戒制度。	尚無重大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一) 公司為善盡各項資源之利用，推動並執行電子表單系統、資源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等活動，公司落實回收紙使用，並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徹底執行資源回收再利用。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二) 本公司為通信網路業，並無生產製造，故無特殊污染源。本公司為維護環境整潔，僱請專責人員負責維護員工整體工作區域及公共環境，並加強施行節能減碳措施。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	✓		(三) 本公司空調有定時關閉之設定，同時宣導公司各部門人員節能減碳觀念，推動各項節能措施，以達節約能源及溫室氣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減量策略？			體減量政策，減少對環境的衝擊，善盡企業環保之責。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在公司政策宣導及員工管理上採取雙向溝通之形式，使員工能充分瞭解公司經營理念，並使員工與管理階層間之意見得以充份有效的交流。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本公司設勞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管理制度，提供員工建言管道，重視員工權益，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與員工工作意見之交流，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關係。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定期檢視並維護工作環境之安全與衛生，致力於提升員工之工作安全與健康，以降低工作環境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	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四) 本公司每月舉行全體員工會議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藉以建立員工表達意見之溝通管道，並傳達重要營運訊息予所有員工以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五) 本公司針對每位新進員工進行教育訓練，並鼓勵各部門配合工作內容，積極安排參與外部進修課程提升員工專業職能。	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六) 本公司重視客戶意見回饋，由專責單位處理客戶意見之服務程序，俾確保提供客戶最佳服務效能並達到權益保障之目的。	尚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	✓		(七) 本公司對於產品與服務之行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銷與標示遵循相關智財法規及國際準則，以保障相關權益。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對供應商均有事前評估調查並定期評價，往來之供應商皆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尚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契約並無特別訂定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求，加強與供應商在提升社會責任之約定。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一) 本公司已於公開說明書上揭露具攸關性與相關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業已致力於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與所訂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依據勞基法等相關規定進行員工管理，並有專人處理員工各項工作福利事宜，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 本公司行業性質並無重大環境污染問題，惟本公司於機房加設節約用電裝置，務求達到環保及節能減碳之目的。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 ✓		(一)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定董事、經理人與員工執行業務應遵守法令規定，並確實執行。 (二)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以為本公司執行防範不誠信行為之方案。 (三) 本公司要求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		(一) 本公司與往來之客戶及供應商，訂立合約時，對雙方的權利義務均詳訂其中並保密。 (二)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之管理，由相關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監督執行。由各部門依其職務所及範疇盡力履行，並視違反情節程度向董事會報告。 (三) 本公司相關辦法已涵蓋防止任何利益衝突政策，且設有檢舉信箱，提供檢舉人檢舉的陳述管道並對檢舉人身份及內容保密。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相關辦法及會計制度據以執行，並由內部稽核單位訂定內部稽核計劃，依稽核計劃執行各項查核作業。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每年與員工簽訂「行為準則」，且日常業務中即提醒員工落實誠信原則。	尚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		(一) 本公司已建立檢舉管道，員工於知悉或從事任何可能違背誠信或相關法規之行為或活動時，得立即向受理專責單位報告。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二) 本公司員工手冊訂有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三) 本公司員工手冊訂有保護檢舉人規定，防止檢舉人遭受報復、威脅或騷擾，並徹底實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四、加強資訊揭露	✓		(一) 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中揭露誠信經營執行情形。	尚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證券相關法規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明定內部人及基於職務獲悉消息之人，不得洩漏所知悉之重大資訊予他人。 4. 本公司貫徹誠信經營理念，遵循相關法規及內部控制制度，嚴禁不誠信或違反法令之行為，並每年與員工簽訂「行為準則」。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目前已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等相關規章，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八) 其他足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加強公司治理運作。目前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另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並即時揭露重大訊息，以維護投資大眾及股東之權利。

2.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情形

本公司為使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有所依循，特於內部控制制度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之管理作業」及訂定「資訊揭露管理辦法」，避免因疏忽而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可能性。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2月9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2月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彥宏



總經理：劉耀元



3.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 +886 (2) 2545-9988
Fax :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19 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 日至 106 年 9 月 30 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 日至 106 年 9 月 30 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19 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外部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會計師 林 鴻 鵬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12 月 20 日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106.06.06	1.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 2.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 3.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06.11.20	1. 擬辦理申請上市(櫃)案。 2. 擬辦理上市(櫃)掛牌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 3. 「公司章程」修訂案。 4. 擬發行低於市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5. 全面改選董事案。 6. 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106.02.24	1.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 3.105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實行細則」修訂案 5.「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6.「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訂案 7.「董事、監察人暨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案
106.04.25	1.106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暨會計師委任及其獨立性評估案 2.「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06.08.04	1.106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106.08.30	1.財務暨會計主管異動案
106.09.22	1.申請上市(櫃)案 2.上市(櫃)掛牌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案 3.「公司章程」修訂案 4.訂定「106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5.發行低於市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6.會計主管異動案
106.10.23	1. 簽證會計師異動案 2.「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案 3.「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定案 4.「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實行細則」修訂案 5.「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案 6.「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訂案 7.「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修訂案
106.12.19	1.推舉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之召集人 2.106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3.提報「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107 年度稽核計畫 5.106 年第 4 季及 107 年第 1 季財務預測案 6.發行 106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107.02.09	1. 會計主管異動案 2. 106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案

	3.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4.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公司章程」修訂案 7. 104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暨增資基準日相關事宜 8. 106 年度發行低於市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案，補追認認股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9. 107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及其獨立性評估案 10. 成立 IFRS16 租賃導入小組及計劃
107.03.30	1. 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事長 兼執行長	李銘淵	104.06.30	106.03.08	因法人股東改派代表人
財務處副總	高明輝	103.02.06	106.09.01	集團間職務輪調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鵬、施景彬	106.01.01~106.06.30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 師事務所內部調整
	張鼎聲、林鴻鵬	106.07.01~106.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106 年 10 月 23 日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原簽證會計師林鴻鵬及施景彬變更為張鼎聲及林鴻鵬。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情 況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本準則第十條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 揭 露 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張鼎聲及林鴻鵬
委 任 之 日 期	民國 106 年 10 月 23 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繼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6 年度		107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兼持股 10%以上之 大股東	中華電信(股)公司	(1,187,000)	-	-	-
董事長 兼執行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吳彥宏(註 1)	-	-	-	-
董事長 兼執行長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李銘淵(註 1)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柴方文(註 2)	-	-	-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馬宏燦(註 2)	-	-	-	-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伯鏞(註 2)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陳明仕(註 2)	-	-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公司	-	-	-	-
董事	旭揚管理顧問(股) 公司代表人：邵中和	-	-	-	-
獨立董事	劉漢興(註 3)	-	-	-	-
獨立董事	周玲臺(註 3)	-	-	-	-
獨立董事	賴志峯(註 4)	-	-	-	-
獨立董事	林慧蓉(註 3,5)	-	-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	劉耀元	61	-	64,000	-
副總經理	張霖棟	(160,000)	-	30,000	-
副總經理	江文漢	(10,000)	-	-	-
副總經理	黃水木	-	-	30,000	-
副總經理	周衍	(17,440)	-	18,000	-
副總經理	廖健淇(註 6)(註 8)	-	-	-	-
副總經理	高明輝(註 6)	-	-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魯堯	(59,470)	-	15,000	-
協理	陳佳漢	(22,345)	-	15,000	-
協理	鍾美惠	-	-	2,500	-
協理	李立國(註 9)	(3,815)	-	12,500	-
協理	吳金和(註 7)	-	-	-	-
資深經理	吳大任(註 8)	-	-	15,000	-

註 1：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李銘淵於 106 年 3 月 8 日因改派解任，由吳彥宏就任董事長兼任執行長。

註 2：中華電信(股)公司代表人陳伯鏞及陳明仕於 106 年 4 月 10 日因改派解任，由柴方文及馬宏燦就任。

註 3：獨立董事劉漢興、周玲臺、林慧蓉於 105 年 6 月 22 日當選就任。

註 4：賴志峯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就任。

註 5：林慧蓉於 106 年 11 月 20 日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卸任。

註 6：高明輝於 106 年 9 月 1 日卸任轉調關係企業，由廖健淇接任。

註 7：吳金和於 106 年 8 月 16 日就任。

註 8：吳大任於 106 年 9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暫代會計主管，另於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由廖健淇擔任會計主管。

註 9：李立國於 107 年 4 月 1 日離職。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此情事。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7年4月9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中華電信(股)公司 代表人 鄭優	40,169,803	65.84%	-	-	-	-	中華投資(股)公司	母子公司	
	-	-	-	-	-	-	-	-	
中華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李瑞倉	2,117,000	3.47%	-	-	-	-	中華電信(股)公司	母子公司	
	-	-	-	-	-	-	-	-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 童子賢	2,008,149	3.29%	-	-	-	-	-	-	
	-	-	-	-	-	-	-	-	
阮妮蓮	1,976,067	3.24%	134,367	0.22%	-	-	邵卉君 邵柏翰 邵如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奎福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邵卉君	1,519,234	2.49%	-	-	-	-	阮妮蓮 邵柏翰 邵如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邵如君	1,193,702	1.96%	-	-	-	-	阮妮蓮 邵卉君 邵柏翰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英屬維京群島商 Gemini Venture Holdings Inc. 代表人 Young Meng Ying	560,000	0.92%	-	-	-	-	-	-	
	-	-	-	-	-	-	-	-	
邵柏翰	508,404	0.83%	-	-	-	-	阮妮蓮 邵卉君 邵如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調貴	273,000	0.45%	-	-	-	-	-	-	
	-	-	-	-	-	-	-	-	
奎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阮妮蓮	245,386	0.40%	-	-	-	-	阮妮蓮	負責人	
	1,976,067	3.24%	134,367	0.22%	-	-	邵卉君 邵柏翰 邵如君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6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	100%	-	-	200	100%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200	100%	-	-	2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註)	49%	-	-	(註)	49%

註：係屬有限公司，並無股份。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已發行股份種類

107 年 4 月 9 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61,013,631	26,986,369	88,000,000	上櫃股票

2.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 抵充股款者	其他
80.01	10.00	2,000	20,000	2,000	20,000	創立資本 20,000 仟元	無	註 1
87.11	10.00	3,000	30,000	3,000	30,000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無	註 2
88.07	10.00	4,250	42,500	4,250	42,500	現金增資 12,500 仟元	無	註 3
88.10	11.00	5,950	59,500	5,950	59,500	現金增資 17,000 仟元	無	註 4
89.11	30.00 10.00	7,500	75,000	7,500	75,000	現金增資 2,97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2,530 仟元	無	註 5
90.05	10.00	23,956	239,555	23,956	239,555	資本公積轉增資 7,64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56,915 仟元	無	註 6
90.08	30.00	24,456	244,555	24,456	244,555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無	註 7
91.02	25.00	50,000	500,000	35,956	359,555	現金增資 115,000 仟元	無	註 8
91.12	10.00	88,000	880,000	66,684	666,835	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7,280 仟元	無	註 9
93.09	10.00	120,000	1,200,000	66,684	666,835	-	無	註 10
94.02	10.00	88,000	880,000	54,814	548,138	減資彌補虧損 118,697 仟元	無	註 11
96.11	10.00	88,000	880,000	54,701	547,008	減資彌補虧損 251,130 仟元 現金增資 250,000 仟元	無	註 12
103.07	14.84	88,000	880,000	55,088	550,878	員工紅利轉增資 3,870 仟元	無	註 13
104.08	10.00	88,000	880,000	60,046	600,457	盈餘轉增資 49,579 仟元	無	註 14
107.03	34.40	88,000	880,000	61,014	610,137	員工認股權 9,680 仟元	無	註 15

註 1：經濟部 80 年 1 月 19 日北市建商字第 00295084 號。
 註 2：經濟部 87 年 11 月 23 日建一字第 87342562 號。
 註 3：經濟部 88 年 7 月 30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13309 號。
 註 4：經濟部 88 年 10 月 8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8338632 號。
 註 5：經濟部 89 年 11 月 10 日北市建商二字第 89346763 號。
 註 6：經濟部 90 年 5 月 22 日經(90)商字第 09001179830 號。
 註 7：經濟部 90 年 8 月 29 日經(90)商字第 09001345350 號。
 註 8：經濟部 91 年 2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57350 號。
 註 9：經濟部 91 年 12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495310 號。
 註 10：經濟部 93 年 9 月 15 日經授商字第 09301176690 號。
 註 11：經濟部 94 年 2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401025420 號。
 註 12：經濟部 96 年 11 月 26 日經授商字第 09601289970 號。
 註 13：經濟部 103 年 7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301138270 號。
 註 14：經濟部 104 年 8 月 13 日經授商字第 10401170500 號。
 註 15：經濟部 107 年 4 月 10 日經授商字第 10701034760 號。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7年4月9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18	1,378	3	1,400
持有股數	-	273,000	45,402,800	14,691,831	646,000	61,013,631
持股比例	-	0.45%	74.41%	24.08%	1.0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7年4月9日 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31	54,706	0.09
1,000 至 5,000	845	1,583,214	2.59
5,001 至 10,000	109	858,772	1.41
10,001 至 15,000	61	770,799	1.26
15,001 至 20,000	37	667,073	1.09
20,001 至 30,000	30	749,179	1.23
30,001 至 50,000	37	1,425,861	2.34
50,001 至 100,000	20	1,411,325	2.31
100,001 至 200,000	20	2,921,957	4.79
200,001 至 400,000	2	518,386	0.85
400,001 至 600,000	2	1,068,404	1.75
600,001 至 800,000	-	-	-
800,001 至 1,000,000	-	-	-
1,000,001 股以上	6	48,983,955	80.29
合計	1,400	61,013,631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7年4月9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40,169,803	65.84%
中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17,000	3.47%
華維投資有限公司		2,008,149	3.29%
阮妮蓮		1,976,067	3.24%
邵卉君		1,519,234	2.49%
邵如君		1,193,702	1.96%
英屬維京群島商 Gemini Venture Holdings Inc.		560,000	0.92%
邵柏翰		508,404	0.8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73,000	0.45%
奎福股份有限公司		245,386	0.4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3月31日止
每股市價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7.87	19.75	21.72
	分 配 後		13.37	(註)	-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60,046	60,046	60,121
	每 股 盈 餘	追 溯 調 整 前	5.29	6.40	1.81
		追 溯 調 整 後	5.29	(註)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4.50	(註)	-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	-	-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	-	-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點五至百分之六點九為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二點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行之。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將視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與資本適足率，酌予調整，並經股東會決議辦理之。盈餘分配除依第一項規定辦理外，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發放，可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50%（含）。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5.7 元，計新台幣 342,260 仟元，待提 107 年 6 月 7 日股東會承認。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並無配發股票股利，故對本公司之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六)1.公司股利政策」之說明。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及「員工酬勞實施要點」之規定，並參酌過去經驗及未來可能發放之金額為計算基礎，於各年度進行估列。年度終了後，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本次係全數以現金分派董事酬勞 3,360 仟元及員工酬勞 34,192 仟元，其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酬勞係全數以現金發放，故無此項情事。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5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 28,088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3,500 仟元，其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股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4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106 年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4 年 11 月 17 日	106 年 12 月 18 日
發行日期	104 年 10 月 22 日	106 年 12 月 19 日
存續期間	五年	五年
發行單位數	2,000 單位 (1,000 股/單位)	950 單位 (1,000 股/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3.28%	1.56%
得認股期間	106 年 10 月 22 日 至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8 年 12 月 19 日 至 111 年 12 月 18 日
履約方式	發行普通股新股	發行普通股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二年 50%、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屆滿二年 50%、屆滿三年 75%、 屆滿四年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968,000	-
已執行認股金額	33,299 仟元	-
未執行認股數量	968,000 股	950,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34.40 元(註 1)	14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59%	1.56%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係為留任公司所需人才，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且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1.59%，對股權之稀釋程度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係為留任公司所需人才，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且未執行認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為 1.56%，對股權之稀釋程度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註1：原每股認股價格為43元，因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依「104年度員工認股權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每單位認股價格。

(二) 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7 年 3 月 31 日；單位：仟股；仟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吳彥宏	538 334	0.88% 0.55%	269 -	34.40 -	9,254 -	0.44% -	269 334	34.40 147.00	9,254 49,098	0.44% 0.55%
	總經理	劉耀元										
	副總經理	張霖棟										
	副總經理	江文漢										
	副總經理	黃水木										
	副總經理	周衍										
	副總經理	廖健淇										
	副總經理	高明輝 (註 1)										
	協理	魯堯										
	協理	陳佳漢										
	協理	鍾美惠										
	協理	李立國 (註 2)										
	協理	吳金和										
員工	員工	吳大任	350 152	0.57% 0.25%	175 -	34.40 -	6,020 -	0.29% -	175 152	34.40 147.00	6,020 22,344	0.29% 0.25%
	員工	官有香										
	員工	劉逢台										
	員工	賴美伶										
	員工	施旭安										
	員工	蘇哲平										
	員工	林盛琪										
	員工	宋碧雲										
	員工	黃昭志										
	員工	王順禕										
	員工	許嘉玲										
	員工	方曉蕙										

註 1：高明輝已於 106 年 9 月 1 日轉調關係企業。

註 2：李立國已於 107 年 4 月 1 日離職。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本公司經營二類電信一般業務及特殊業務之服務，主要業務內容包含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項目	105 年度		106 年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IDC 機房服務	530,595	26.79%	560,316	26.35%
數據網路服務	1,079,759	54.52%	1,147,094	53.95%
語音通信服務	300,954	15.20%	302,166	14.21%
雲端應用服務	69,164	3.49%	116,753	5.49%
合 計	1,980,472	100.00%	2,126,329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IDC 機房服務	包含主機代管、機房代管、電力服務及委外管理等服務。
數據網路服務	包含企業虛擬專用網路、網際網路接取及交換、機房跳線，國內外數據電路及頻寬租用等服務。
語音通信服務	包含國際語音批售、企業語音節費及 070 VoIP 網路電話、070 App 商務應用等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	包含虛擬主機、大數據行銷應用、物聯網產業應用、企業商務應用及資安應用等服務。

4. 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 雲端應用服務，本公司將建置 Chief App Cloud 應用雲平台，結合雲服務供應商，提供包括智慧製造、IoT 物聯網、行銷應用、虛擬實境、資安應用、企業商務應用，六大領域的 SaaS 服務。本公司目前有 10 種以上 SaaS 服務，在規格制訂、功能開發、服務測試及場域驗證，其中 4 項服務(雲儲存服務、安全郵件服務、商務表單電子簽核服務、輿情分析服務等)已陸續商轉，並於 106 年成功取得 4 項雲端服務相關之政府共同供應契約，目前已有多家企業及政府單位使用本公司所提供之服務。

B. OTT 應用服務，例如強化 070 APP 之商務加值應用服務，包括簡訊、視訊、聊天室、傳真、會議電話及圖檔傳送、070 雲端總機等服務等。

C. 因應是方 TPIX 網際網路交換中心流量之大幅成長，公司計畫提供 100G bps 流量交換埠，並進行網路架構之優化與建置，提升設備處理容量，以滿足大客戶之使用需

求。

D.因應網址使用需求愈來愈多且未來 IPV4 網址可能不敷使用，公司計畫提供 IPV4/IPV6 網址轉換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通訊業又稱為電信業，凡以有線電、無線電、光學、電磁系統或其他科技產品從事發送、傳輸或接收符號、信號、文字、影像、聲音或其他性質訊息等服務之行業均屬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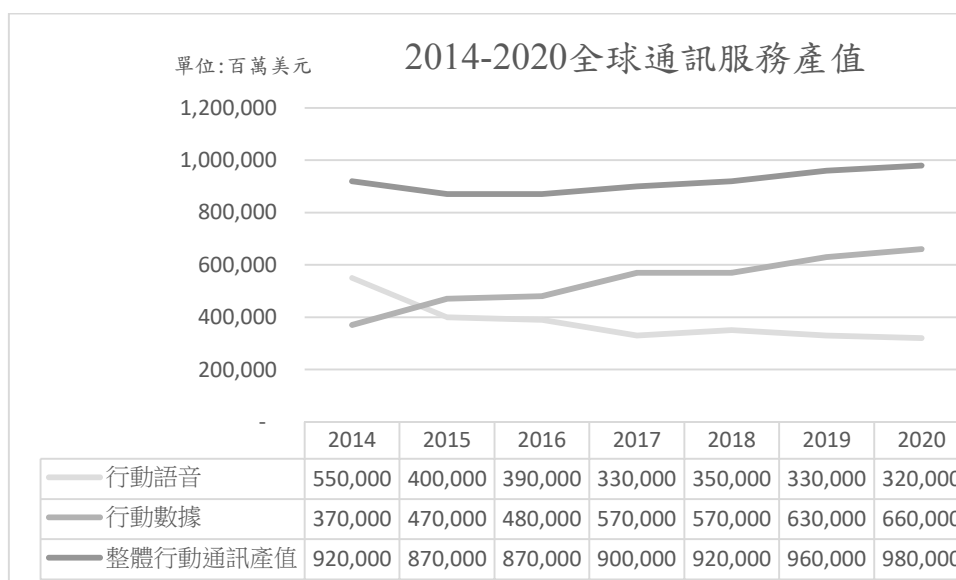
人類對於通訊有著強烈需求天性，中國古代的飛鴿傳書、烽火傳訊、驛站傳令等便是早期通訊型態，隨者文明科技演進，溝通與訊息傳遞方式不斷改變，1844 年第一份電報及 1876 年貝爾將電話接通後，開啟了近代通訊產業濫觴，隨著全球商業及民間交流日益活絡，生活品質提昇，消費者渴望更多樣化的通訊服務，電信自由化加速了產業遞擅，網際網路豐富了通訊內容，從「語音」逐漸往「數據」、「影像」等多元發展，數位信號處理(DSP)及超大型積體電路(VLSI)等技術進步，壓低了生產成本，精進了通訊工具的使用與普及，目前通訊發展重點在於即時便利的無線應用與日益擁塞的頻寬增設，在基礎建設建置成熟後，未來通訊應用內容與方式將呈現前所未見的嶄新面貌。

1990 年代以前，通訊內容尚以類比聲音為主，隨著網際網路的崛起，傳輸內容逐漸多元發展，數位型態的文字、影像、檔案傳輸需求漸增，地位日益重要，通訊產業也不斷蓬勃發展，各種有線無線產品服務如雨後春筍般誕生，使得整個通訊網路產業的範圍廣闊。1990 年代以後無線服務蓬勃發展，第三代服務(3G)為主力以寬頻多媒體服務為主要訴求的第三代（3G）行動通訊服務，是實現一機在手全球漫遊的關鍵，2010 年行動通訊更進入 4G 寬頻時代，由於 4G 速度快、傳輸延遲性低，可望推動高速上網、高畫質數位內容、雲端、電子商務等新應用服務發展，改變了各種產業的發展型態，也使大眾生活與行動通訊密不可分。

A.通訊產業區域發展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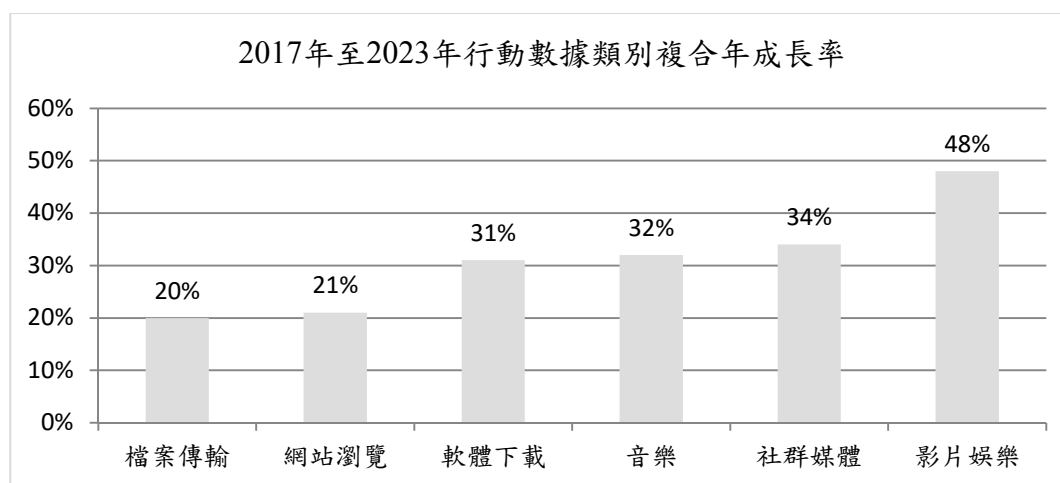
(a)全球市場通訊服務市場

IEK 研究報告指出，2014 及 2015 年全球面臨經濟挑戰造成通訊服務市場不景氣，其中行動語音因運營商競爭降價，以及行動網路電話、手機通訊軟體等 OTT 競爭者替代，影響全球電信業者行動通訊語音營收衰退達 29%，致 2015 年全球電信業者通訊市場衰退 5.43%，2016 年隨著全球景氣逐漸溫和復甦下，整體行動通訊產業回溫，最主要成動能仍在行動數據部分，受惠於智慧型手機龐大的市場規模及影音網路服務市場迅速成長的情況下，IEK 預估 2017 年在行動多媒體影音串流、4G/5G 網路建置需求帶動下，整體通訊市場逐漸回溫且行動數據成長率估計可達 20%。



資料來源:IEK(2016/08)

在行動通信網路數據中，Ericsson2017(Nov.)行動數據報告中指出 2016 年全球行動通信總流量達 165.6EB(Exabyte)較 2015 年大幅成長 56.82%，主要隨著大螢幕行動裝置的普及及直播平台興起，使用者習慣將影片鑲在網頁中傳輸，從以往以文字為主進而到以圖片，再到現在的影音為主的表達，社群媒體趨勢的改變直接影響了行動通信網路流量的需求，也直接影響了內容提供者(content provider)對於自家網站流量的需求增加帶動行動數據需求大幅增加，預估到 2017-2023 年複合成長率 42%，全球行動通信總流量為 2017 年之 8 倍，其中又以影音傳輸需求成長最為快速，估計 2017 年至 2023 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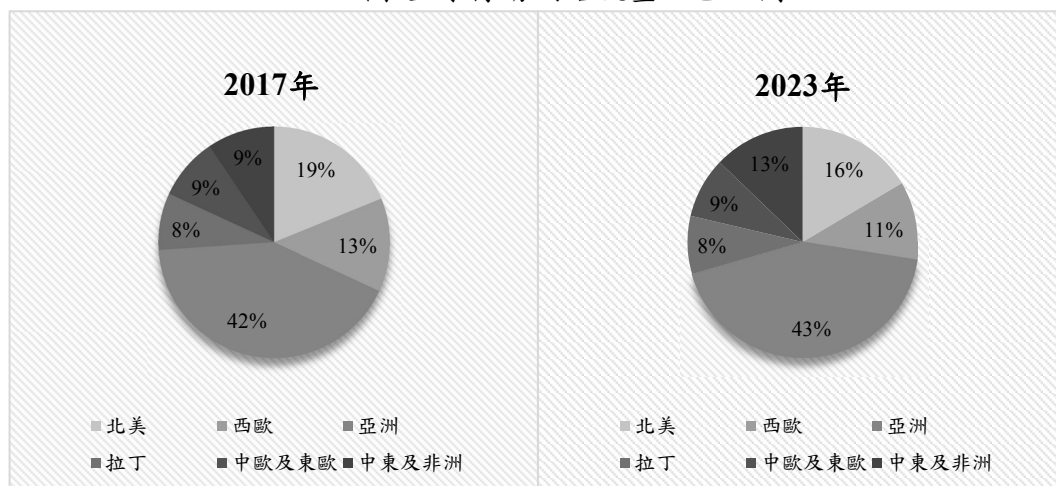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 Ericsson Mobility Report(2017/11)

(b)亞洲市場通訊服務市場

2017 年亞洲區和北美為全球行動數據需求量最大的地區，亞洲區由於中國及印度人口大量增加產生人口紅利及經濟成長帶動基礎建設日趨完善的正面影響下，行動網路流量需求遠大於其他地區，根據 Ericsson 預估 2023 年亞太區行動數據流量將占全球 43%。

圖：全球行動網路流量地區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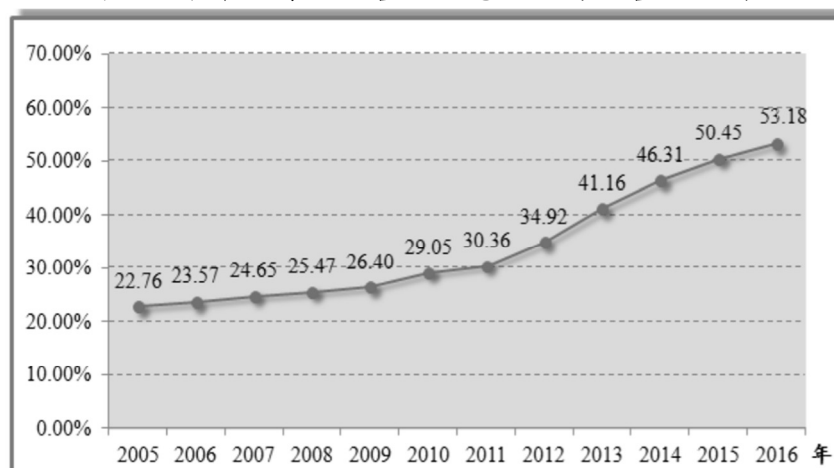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ricsson Mobility Report(2017/11)

(c)台灣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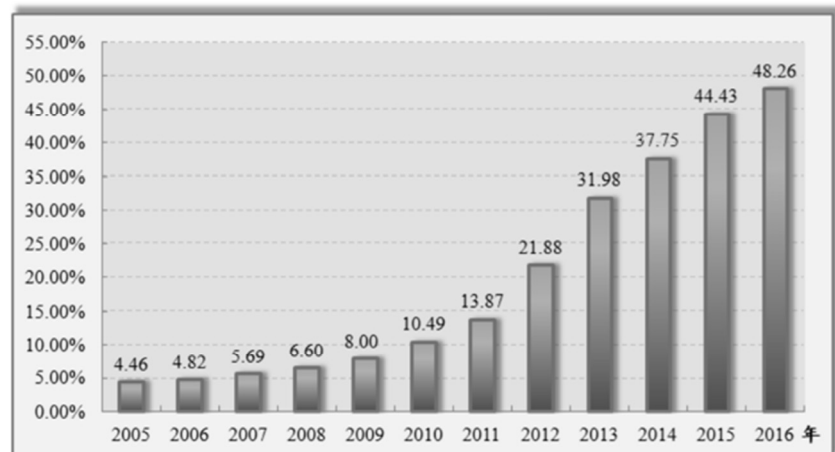
台灣市場方面，行動數據通信亦為整體數據通信成長動能。根據 NCC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統計資料，數據通信占我國整體電信業營收比例逐年上升，至 2015 年已占超過整體一半之比例；而數據通信內包含多項業務，主要為行動通信、固網網際網路、市內電話、電路出租、國際電話等，其中行動數據通信業務量增加為數據通信成長主要原因，2016 年行動通信數據占整體數據通信業務比例達 48.26%，原因為台灣地區行動裝置日漸普及，根據統計台灣地區每人有 5.41 隻手機，比率僅次於俄羅斯，而在工業應用方面，台灣中小企業高達整體企業百分之九十八，目前均正積極轉型工業 4.0，亦即在物聯網的環境下，使機器與機器透過網路串連，大量網路需求上升，預期未來台灣地區行動數據網路需求不論在流量或頻寬及網路穩定度上都將更為迫切。

圖：近十年數據通信營收占電信服務總營收比例



資料來源:NCC(2017/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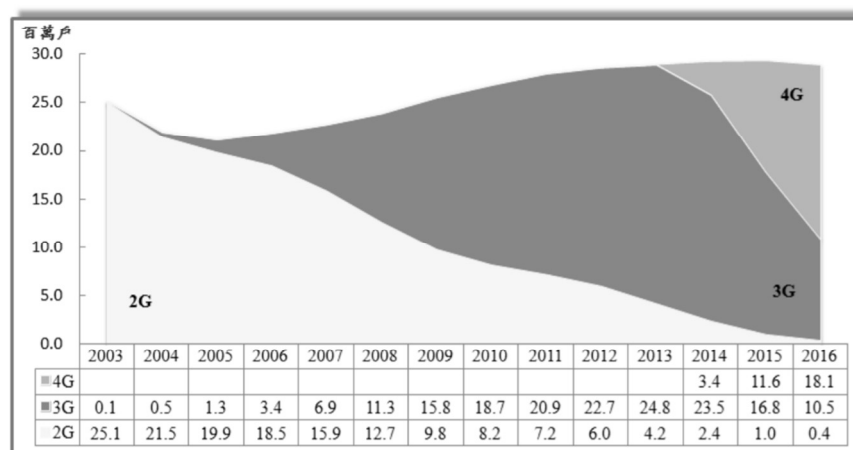
圖：近十年行動數據通信營收占數據通信總營收之比例



資料來源:NCC(2017/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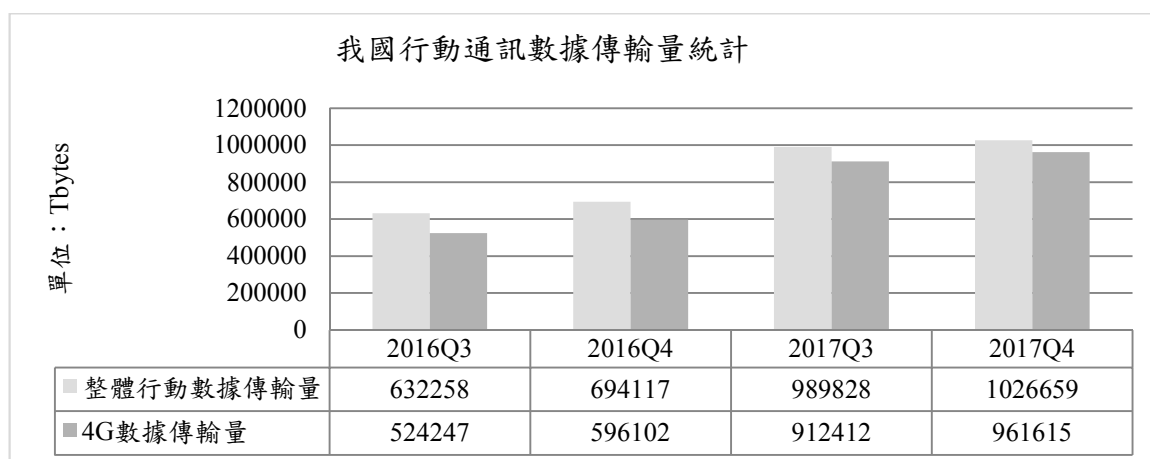
通訊技術方面，目前可略分為 2G、3G、4G；根據下圖 NCC 統計資料顯示，截至 2017/8/31 全台灣共有約兩千萬戶使用行動寬頻 4G，遠超過另兩項技術；原因在電信業者將營運重心轉向 4G 服務，積極引導用戶升級，且 NCC 決議自 2017 年 6 月起，讓國內 2G 終止服務；故自 2014 年起，我國 4G 用戶數得以維持高速成長的態勢，且用戶數正式超越 3G 服務，成為我國行動通信用戶占比最高的服務；而 4G 用戶數在短短兩年內已超越前兩項業務，也顯示出行動頻寬需求在網路使用習慣改變後的大量需求及技術時程縮短的趨勢。

行動用戶數之成長趨勢



資料來源:NCC(2017/03)

行動數據傳輸量方面，以我國台灣地區而言，根據下圖 NCC 統計出近年行動通訊數據傳輸量可發現，整體行動通訊數據傳輸呈現大幅成長，2017 第四季較去年同期成長 47.91%，主要亦與使用者對於網路傳輸習慣改變成影音為主大流量傳輸有關；且 4G 占了整體行動數據流量九成以上，亦顯示出目前 4G 為行動數據技術主流。



資料來源:NCC(2018/03)

整體而言，台灣通訊產業未來發展趨勢與全球相同，未來可望持續受惠於手機支援 WLAN 技術普及率提升，加上物聯網應用拉抬無線通訊模組需求，使得產品升級速度加快；同時受惠於雲端應用需求擴大與新興虛擬網路架構的發展，輔以家庭聯網與 OTT 網路影音整合趨動商機，整體行動數據需求不論個人或企業都將上升。

B. 雲端產業發展概況

雲端服務方面，國際研究暨顧問機構 Gartner 研究指出 2017 年全球雲端服務市場規模預計將增至 2,468 億美元，較 2016 年的 2,092 億美元成長 18%；我國資策會「全球雲端服務市場規模」調查亦指出，2017 年國內雲端服務產業產值為新台幣 148.5 億元，營業額年成長率 8.9%，顯示出不論國內外雲端服務未來趨勢。

如同個人電腦應用方式可以分為軟體、作業系統和硬體三種層級，雲端服務從用途來看，可以依照租用的物件分為硬體、作業系統和軟體這三種層級，也就是 IaaS、PaaS 和 SaaS，這代表雲端服務的三個層級：基礎設施、平台和軟體。

根據 Gartner 於 2017 年 2 月發布之預測，由於大量數據處理需求增加及雲端技術日漸成熟，企業對於將資料放置雲端或利用雲端計算接受度上升，在雲端系統基礎架構服務(基礎架構即服務；IaaS)部門，預估 2017 年將成長 36.8%，達 346 億美元，在雲端應用服務(軟體即服務；SaaS)則可望成長 20.1%，達 463 億美元。

表:全球雲端服務市場預測（單位：百萬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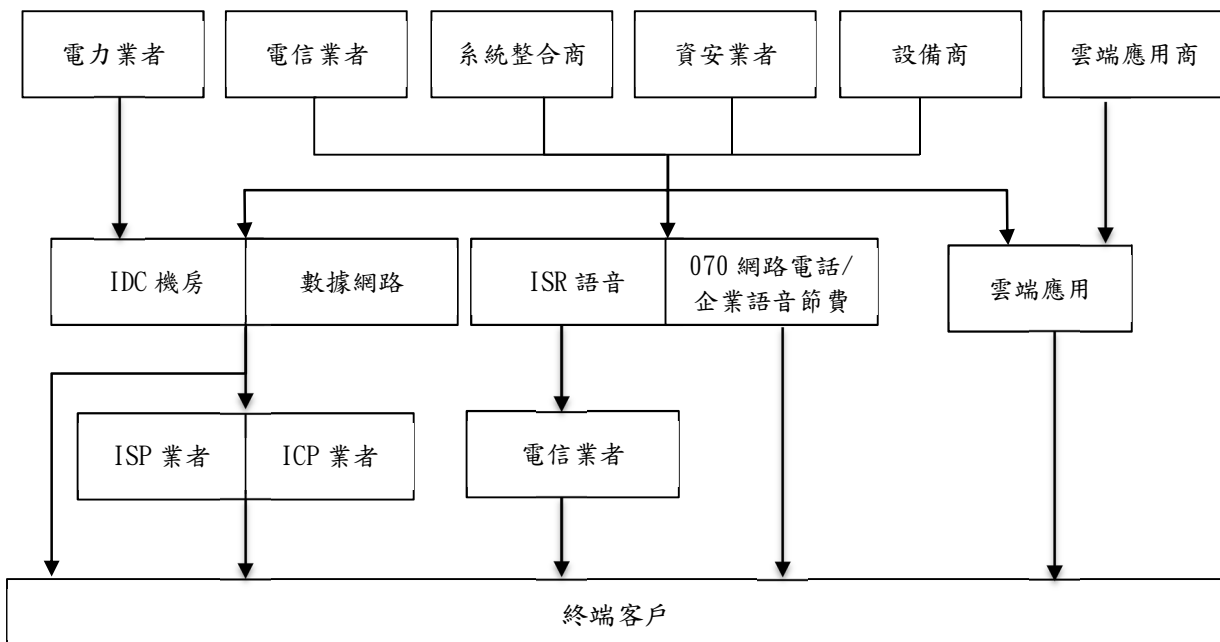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雲端商業流程服務(BPaaS)	40,812	43,772	47,556	51,652	56,176
雲端應用基礎架構服務(PaaS)	7,169	8,851	10,616	12,580	14,798
雲端應用服務(SaaS)	38,567	46,331	55,143	64,870	75,734
雲端管理與安全服務	7,150	8,768	10,427	12,159	14,004
雲端系統基礎架構服務(IaaS)	25,290	34,603	45,559	57,897	71,552
雲端廣告	90,257	104,516	118,520	133,566	151,091
總計	209,244	246,841	287,820	332,723	383,355

資料來源：Gartner（2017 年 2 月）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電信服務業上游主要為網路設備供應商、內容提供者、網路鋪設業者、系統軟體業者，為有架設實體線路固網或實體無線基地台用以經營電話或網際網路業務的業者；中游主要就是電信服務業者，利用上游所提供之設備提供給下游網路電信服務，下游則為一般消費者，若以本公司四大產品服務內容，其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

產品服務	上下游關係
IDC機房服務	向上游不動產持有人承租大樓空間及向台電申請使用電力，並經由系統整合業者、設備商進行機房建設，另與資安業者合作加強防禦的安全機制，以提供予下游客戶IDC機房承租及相關加值服務。
數據網路服務	向國、內外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購電路及網際網路頻寬，並經由系統整合業者及設備商進行網路建設，另與資安業者合作加強防禦的安全機制，以提供予下游之客戶數據網路租用及相關加值服務。
語音通信服務	1. 國際語音交換：電訊業者間相互扮演上下游之角色，對不同目的地之國際電話轉接，各自提供優質語音繞送路由及費率，進行語音話務銷售。 2. 網路電話服務：經由系統整合業者及設備商建置網路電話服務系統，並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用電路，介接一類電信業者之語音交換系統，做為網路電話接續之用，提供予下游客戶網路電話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	向上游系統整合業者、設備商、資安業者、雲端虛擬作業軟體之供應商採購相關軟硬體設備，建置雲端服務之平台，並透過雲生態共生之合作模式，結合雲端作業軟體開發商及雲端服務供應商，提供予下游客戶使用相關之雲端應用服務。



資料來源:是方公司整理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IDC 機房服務：

- (a)由於輕薄耗電之刀鋒伺服器之應用日益普及，高用電機櫃及遠端代客操作之委外管理服務將是未來發展之趨勢。
- (b)因應環保意識抬頭，高省電效率之綠能機房亦將是未來 IDC 機房之發展趨勢。

B.數據網路服務：

- (a)由於寬頻網路應用之蓬勃發展，非語音訊務大量提升，提供高可用度之主、備援網路系統及多重繞送路由之優質網際網路轉訊服務將成為未來發展趨勢。
- (b)新一代網路虛擬化(Software Defined Networking，簡稱 SDN)之平台技術是透過軟體來改變網路架構與機能，使網路可以更加自由地控制管理，如此一來，通訊業者與企業可以透過這項技術更有效率地運用網路基礎設施，甚至是降低設備的維運成本。
- (c)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造成網址使用需求愈來愈多，未來 IPV4 網址可能不敷使用，因此通訊市場將可能出現 IPV4/IPV6 網址轉換服務。

C.語音通信服務：

語音加值應用服務之需求日益提升，提供語音節費之 070 網路電話及簡訊傳送、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之 070 行動商務 App 將是未來發展之趨勢。

D.雲端應用服務：

伴隨資訊應用的日益普及，為了滿足跨企業、跨區域的資訊交換需求，雲端應用應運而生。以雲端技術為發展核心，並透過雲生態共生之合作分潤模式，結合雲端作業軟體開發商及雲端服務供應商，提供各式各樣雲端服務，包含虛擬主機、企業混合雲、大數據行銷應用、物聯網產業應用、企業商務應用及資安應用等服務。

4.產品之競爭情形

A.主要競爭者之產品比較

- (a)本公司提供之 IDC 機房服務，因具備電信中立特色及業者群聚效應，已成為國際業者進駐台灣 IDC 機房之首選，同時亦是各業者之電信服務交換樞紐，與其他競爭業者以單純主機代管之機房服務相較，本公司市場定位區隔明顯。
- (b)本公司提供之數據網路服務，主要為提供兩岸台商企業客戶之虛擬專用網路及網際網路相關之轉訊服務，雖然市場競爭者多，但本公司對兩岸企業客戶網路業務早已佈局多年，具備豐富之營運經驗，且在大陸地區擁有長久之合作夥伴，故具備一定程度之市場競爭力。此外，本公司亦經營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TPIX)，已有數十家國內外網際網路服務業者及國際內容訊息服務業者之接入，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可提供會員客戶間免費之網際網路之轉訊服務，故在產品定位上與其他網路服務業者有所區隔。依據網站公開之資訊，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之會員數及流量已是台灣地區最大之網際網路交換中心。

(c)本公司提供之 070 網路電話服務，係 NCC 核發號碼且可雙向撥出撥入，透過 Chief 070 App 可搭配各式各樣之行動載具，客戶透過無線上網可享有 070 行動一碼通之便捷服務，亦可進行簡訊傳送、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等功能，與一類電信業者提供之固定網路市話服務及其他不具電話號碼之網路電話服務(例如 Skype、Line 及 Juiker 等)明顯不同。另外，是方 070 雲端總機服務可節省企業客戶硬體交換機之採購及維運成本，亦提供相當具競爭力之電話資費，已受多家企業客戶採用。

(d)本公司於 105 年取得工業局公用雲端資料中心開發與應用服務研究發展專案，同時推出 VMware 雲端作業系統及國產 Openstack 雲端作業系統雲端服務平台，並結合雲端作業軟體開發商及雲端服務供應商，透過雲生態共生之合作分潤模式，提供各式各樣雲端服務，包含虛擬主機、企業混合雲、大數據行銷應用、物聯網產業應用、企業商務應用及資安應用等服務。

B.未來可能新加入市場之對手

電信業是技術密集及市場集中度高之產業，同時須受主管機關嚴格管制，故進入門檻相對為高。

在台灣電信服務市場已趨近飽和狀態下，本公司除加強維持與既有客戶之緊密關係，亦積極提升產品功能及其競爭力，建立差異化的服務特色，並積極拓展新客戶，以因應未來可能加入之競爭廠商。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A.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提供之電信服務主要係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及設備供應商採購電路、頻寬與交換設備，建構電信服務系統，以提供相關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非一般製造業或技術研發公司，單純追求新產品或新技術之開發，而是以整合自有通信設施、現有通信技術、通信協訂及通信設備，提供給客戶完整及穩定之電信網路服務平台，並形成一定經濟規模的電信聚落效應，而此整合服務過程，係仰賴於本公司技術人員之通信知識及經驗，以市場為導向，提供客戶最佳通信解決方案及通信品質承諾，本公司亦有別於一般二類電信業者，會針對目前市場所需，投入大量資源建構相關網路硬體設施及設備，配合現有最新網路設備及最新通信技術之演進，提供客戶客製化服務並降低客戶通信營運成本，同時實現本公司長期穩定獲利之目標。

B.研究發展情形

本公司於 105 年下半年度取得經濟部工業局公用雲端資料中心開發與應用服務研究發展專案，對於雲端作業平台作開發，並依科專計畫(計畫期間 105/6~107/5)，投入相關研發費用，同時委由工研院等外部專業單位開發相關雲端作業系統，並結合雲

端服務設備供應商之技術支援，透過雲生態共生之合作模式，提供各式各樣雲端應用服務。目前公用雲端資料中心平台系統及相關雲服務已陸續上線使用中。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均為委外進行研發。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6 年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止
研發費用	9,067	2,849
營業收入淨額	2,126,329	549,828
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43%	0.52%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主要效益說明
105.06~107.05	公用雲端資料開發與應用計畫	將透過雲生態共生之合作模式，結合國產雲端供應商，提供各式各樣雲端應用服務。並計畫行銷海外，拓展國際市場。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劃

- (1)發揮電信中立及客戶群聚效應之 IDC 機房優勢，視業務需求擴建機房空間，持續爭取國內外客戶進駐。
- (2)為因應高密度刀鋒伺服器之普遍應用，將建構高用電機櫃之機房專區，以滿足客戶高用電之需求。
- (3)積極爭取客戶接入本公司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擴增會員數並提高訊務交換量。並計畫在海外增設網際網路服務節點，提升經營價值。
- (4)加強語音加值應用服務之功能項目，推展本公司 070 行動商務 App，以滿足企業客戶對語音、簡訊、檔案傳送、群組通訊、聊天室、數據傳真、會議電話等語音通信服務之需求。

2.長期發展計畫

- (1)擴大電信中立及客戶群聚效應之 IDC 機房優勢，期使本公司之 IDC 機房發展成為東亞電信樞紐，作為海纜交換中心、網際網路交換中心及語音交換中心。
- (2)積極發展成為台灣地區最大之 070 網路電話服務提供者。
- (3)開發及推展雲端加值應用服務，成為企業雲端商務 App 應用服務之重要提供者。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銷售金額	占營收比例%
內銷	1,429,512	72.18%	1,567,770	73.73%
外銷	550,960	27.82%	558,559	26.27%
合計	1,980,472	100.00%	2,126,329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專業第二類電信服務營運商，主要提供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多年來在業界耕耘有成，故營業額逐年呈現穩定成長趨勢。以市場佔有率分析而言，由於第二類電信業者家數眾多，業務範圍亦各有差異，目前並無有效的統計數字，故尚無公正客觀之市場佔有率資料。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未來，電信中立之 IDC 機房服務需求仍持續成長，目前國內已有多家業者持續投入機房建設並且陸續開放商用中。寬頻應用服務蓬勃發展，未來網際網路轉訊服務之成長性將大幅提高。企業對於語音節費及語音加值應用服務之需求將推升網路電話服務之成長，具有 NCC 核發號碼可雙向撥出撥入之 070 網路電話業務，其未來之市場成長性，指日可待。

A. 全球及亞太市場

Ericsson 2017 行動數據報告中指出 2017 年全球行動通信總流量達 165.6EB(Exabyte)較 2016 年大幅成長 56.82%，預估到 2017-2023 年複合成長率 42%，全球行動通信總流量為 2017 年之 8 倍，其中又以影音傳輸需求需求成長最為快速，估計 2017 年至 2023 年複合成長率高達 48%，主因為使用者網路改變，影音傳輸成為行動數據傳輸應用主流，預估未來在各種網路直播平台興起及工業物聯網需求下，行動數據需求將持續成長。

表：全球行動網路使用量使用量預估

單位：EB

年 地區	度	2017(F)	2018(F)	2019(F)	2020(F)	2021(F)	2022(F)	2023(F)
亞太地區		69.6	98.83	140.34	199.28	282.98	401.83	570.60
亞太以外地區		96.0	136.32	193.57	274.87	390.32	554.25	787.04
全球總使用流量		165.60	235.15	333.91	474.15	673.30	956.08	1,357.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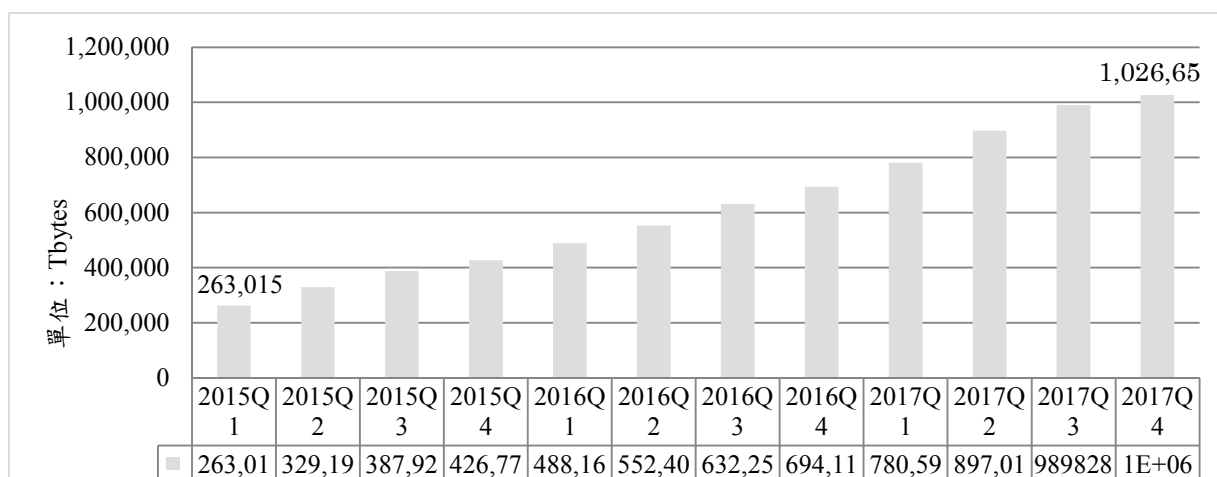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Ericsson Mobility Report(2017/11)

IDC 機房業務則可望受惠於大數據興起，由於近幾年科技的進步使得資料蒐集的方式更加多元與容易，於是數據的累積量及速度相較於過往數十年有著倍數以上的成長；根據 IDC（國際數據資訊）2017/3 所做的巨量資料市場分析與預測報告(Worldwide Semiannual Big Data and Analytics Spending Guide)研究顯示，全球巨量資料市場的成長力道強勁，預估 2017 年全球市場規模將達 1,500 億美元，較 2016 年成長約 12.4%，亞太地區(不包含日本)則估計有 130 億美元，由於巨量資料處理儲存需較大的網路空間及機房，將帶動企業對於 IDC 機房及雲端運算儲存的需求。

B.台灣市場

根據 NCC 統計資料，台灣地區行動數據流量自 2015 年至 2017 年使用量已成長約 3.90 倍，且逐季增加，顯示台灣地區行動數據使用量無季節景氣循環問題，且由於台灣智慧型普及率高，根據 eMarketer 研究指出，台灣是世界上智慧型手機滲透率最高的國家之一，高達 73.4%的台灣人使用智慧型手機，高過於亞太區其他國家如新加坡 71.8%、南韓 70.4%，甚或是美國 63.9%、中國 43.8%，輔以手機電信業者推出網路吃到飽方案以及物聯網興起均帶動行動數據使用需求，預期未來台灣整體行動數據需求成長幅度將加大。

圖: 2015-2017 台灣地區行動數據使用量



資料來源:NCC(2015~2017 統計)

4. 競爭利基

A.提供完整的企業資通解決方案，滿足客戶一站購足的需求

客戶對於電信服務的需求日益多樣化，本公司除了可提供機房服務網路、語音及雲端加值等服務外，同時具備台北海纜交換中心、台北語音交換中心、台北網際網路交換中心；並扮演交換中心經營者，提供海纜介接及國內外電信業者的網路與訊務交換、互連或買賣，享受一站式購足的需求和便利性。

B.專業中立的東亞電信轉運中心，具群聚效應

本公司是台灣第一家取得 ISO 27001 暨 ISO 27011 資安管理認證二類電信業者，其 IDC 機房具備五個九的電力設計及備援系統、SOC 資安防護，又為國際海纜業者登台主要登陸口，使本公司儼然成為東亞電信樞紐；同時具備電信中立的地位，群聚了大量國內外各家網際網路服務業者、海纜業者與固網業者入駐，可提供客戶快速及高彈性的多方互連，故成為國外業者進駐台灣時的首選。

C.專業的技术與服務能力

本公司擁有廣泛的網路及相關產品，可提供諮詢、管理、規劃、建置及導入商業解決方案，強化企業網路資訊的基礎建設和應用需求，以發揮最佳效能；專業人員方面，高階主管均資歷完備，且不定期會舉辦員工訓練課程，以讓員工技能與時並趨，提供客戶最佳的服務品質。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網路新型態崛起創造大量行動數據流量需求

IOT 物聯網、影音、虛擬實境(VR)及各種推陳出新的資訊消費與娛樂形式，對於資料傳輸速率和流量要求與日俱增；其中物聯網(IoT)與 5G 網路被視為 2017 年主導無線通訊的兩大趨勢；台灣中小企業近 140 萬家，占全體企業比重超過 97%，目前正積極推動工業 4.0，在物聯網的環境下，使機器與機器透過網路串連，大量網路需求上升，根據國際 IDC 研究報告(2017/09)指出，台灣為全球物聯網滲透率表現最佳第五名國家，預期未來台灣地區行動數據網路需求不論在流量或頻寬及網路穩定度上都將更為迫切，隨之而來的商機包括通信連結、雲端數據分析等。因此可期未來本公司在數據網路服務營收將隨著終端使用需求上升而增加。

(b)雲端成企業儲存及運算資料主要工具帶動網路流量需求

雲端服務商提供全球顧客更多儲存數據的選擇，並且優化雲端服務的效率，這個趨勢讓許多顧客願意關閉他們的實體數據中心，轉為全雲端服務，或是把他們最重要的企業服務移到 IaaS 上。本公司提供雲端資料中心擁有豐富 IDC 機房及電信資源，可滿足跨企業跨區域的資訊交換需求，並提供雲端運算平台服務、企業雲端商務應用、企業雲端儲存服務、雲端資安服務等，成為未來本公司業務成長之一大動力。

(c)電信市場逐漸走向國際化

電信服務市場雖逐漸走向國際化，然基本上電信業者仍受各區域國家之主管機關管制，惟各區域國家管制程度有所差異，而在台灣地區從事一類電信或二類電信仍需向交通部申請許可執照，且申請時需在台灣地區辦理公司或商業登記，經審核許可後方可提供第一或二類電信服務；而在服務內容方面，本公司主要客戶群為國際客戶(國際電信業者、國際海纜業者、國際訊息內容服務業者、國際網站服務業者、國際雲端服務業者等)，且本公司之機房為國外業者進駐台灣之主要選擇，台灣地區電信服務愈開放、愈自由化、愈國際化，國外業者來台的機會將會持續增加，也隱含是方公司將有更大之商機來服務這些國外業者，所以就服務內容方面，台灣地區之電信國際化對本公司將為正向助益。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不利因素

I. 法規開放導致潛在競爭者增加

由於目前網路業者與電信業者分界漸趨模糊，例如 LINE 的語音通話與 Facebook 的線上通話功能，雖非傳統電信產業，但實際已是新型電信產業的一環，電信法目前已有鬆綁趨勢，目前行政院已通過相關草案欲將電信業由現行的許可制改為登記制，未來完成立法後，現有第一類電信業者具壟斷性質的特許制與第二類許可制都將被打破，以後都可直接登記，降低進入門檻後可能會有競爭者出現搶食電信業大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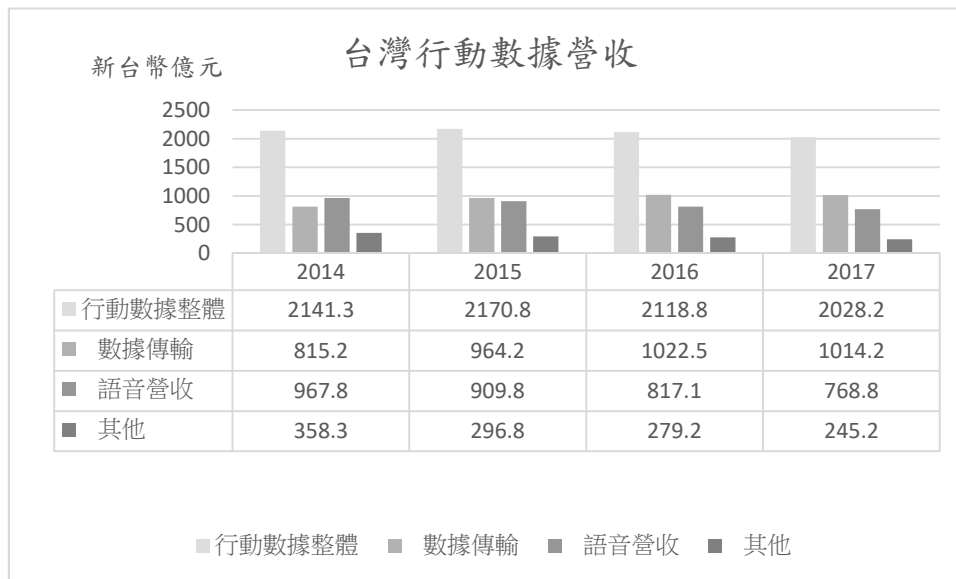
因應對策

本公司目前在二類電信中已有先進者優勢，即便法規未來開放競爭，其他業者的加入不見得會造成現有客戶的流失，原因在網路流量交換需雙方均在同一網路交換中心內方可交換，故一旦客戶數累積後便會產生群聚效應，目前幾間國內外知名業者均選擇本公司做為其在台灣之網路節點，故進入門檻高；而本公司為維持其現有之競爭優勢，亦積極開發新業務，包括提供豐富完備的雲端服務，從虛擬主機、雲端資料中心、私有雲、網路電話整合、雲端儲存整合、雲端商務應用到雲端動態密碼認證等服務期能滿足客戶更多元的需求。

II. 業者習慣殺價競爭導致利潤不高

雖然台灣行動數據使用量呈逐年上升，但根據 NCC 統計台灣 2014 年~2017 年行動數據市場營收，整體行動數據市場營收卻有微幅下降趨勢，原因在於台灣主要三家電信業者習於殺價競爭，自 2015 年遠傳推出網路吃到飽方案後，另外幾間業者也隨之跟進，台灣平均 GB 價格約為 2 美元，明顯低於韓國與日本平均每 GB 單位價格 7 美元以上；根據統計，超過 60% 的使用者會因網路吃到飽而更頻繁的下載影片，造就了台灣行動數據網路使用量高，但卻造成單位利潤下降。

圖：台灣行動數據營收



資料來源:NCC

因應對策

本公司除提供較一類電信業者優惠的計費方案外，也積極切入雲端市場尋求更高毛利的藍海市場，目前已與經濟部合作開發國產雲端資料中心，服務種類涵蓋虛擬實境與擴增實境、企業商務運用、資安認證、商務行銷與產業應用等五大領域提供台灣雲端業者一個市集平台(Cloud Marketplace)通路，藉此整合台灣雲端業者的能量，期望在5年內吸納大量的SaaS廠商；另外，是方電訊也會與多家系統服務商合作，協助合作夥伴推廣雲端服務，讓台灣中小企業能夠享受到兼具安全、高品質的雲端服務。。

III.IDC 機房空間面臨不足

目前網路使用者越來越習慣影音傳輸的網路使用習慣，未來為因應終端使用者網路流量需求，企業勢必須增加自家網路頻寬，亦須更大的資料儲存空間；本公司目前現有機房空間已接近滿載，若未來企業需要更大機房空間時可能會導致供給速度跟不上需求。

因應對策：

本公司目前宏鼎大樓共出租六層樓層給中華電信數據分公司使用，預估日後將收回部分自用，亦積極爭取以網路連外為主之客戶進駐，以提升機房經營之坪效，並規劃高用電機櫃專區，以符合未來 IDC 業務成長需求。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名稱	主要用途或功能
IDC 機房服務	包含電信業者及企業主機代管、機房代管、電力服務、委外管理等服務，以提供客戶優質之機房服務。
數據網路服務	包含企業虛擬專用網路、網際網路接取及交換、機房跳線，國內外數據電路及頻寬租用等服務，以滿足客戶網路服務之需求。
語音通信服務	包含國際語音批售、企業語音節費、070 VoIP 網路電話、070 App 商務應用等服務。
雲端應用服務	包含虛擬主機、大數據行銷應用、物聯網產業應用、企業商務應用及資安應用等服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IDC 機房服務：本公司主要係向上游不動產持有人承租大樓空間，並向上游機電及空調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 IDC 機房，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 IDC 機房承租及相關加值服務。

B.數據網路服務：本公司主要係向國內外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購電路及網際網路頻寬，並向上游傳輸及網路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服務系統，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數據網路租用及相關加值服務。

C.語音通信服務：

(a)國際語音批售業務：電訊業者間相互扮演上下游之角色，對不同目的地之國際電話轉接，各自提供優質語音繞送路由及費率，進行語音話務交換，達到雙贏之目標。

(b)企業語音節費：透過網路電話之技術，提供企業客戶語音通信節費之服務。

(c)070 網路電話服務：本公司向上游網路電話設備供應商採購設備建置網路電話服務系統，並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租用電路，介接一類電信業者之語音交換系統，做為本公司 070 網路電話接續之用，提供予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客戶 070 網路電話服務。

D.雲端應用服務：本公司向上游電腦伺服器及硬碟設備與雲端虛擬作業軟體之供應商採購相關軟硬體設備，建置雲端服務之平台，並透過雲生態共生之合作分潤模式，結合雲端作業軟體開發商及雲端服務供應商，提供給下游之經銷代理商或終端客戶使用相關之雲端應用服務。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係向上游一類電信業者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傳輸設備、網路設備、伺服器及交換設備，以建構相關之資通訊服務系統，提供客戶優質資通訊之整合服務。本公司均與主要供應商建立長期穩定之合作關係，供應情形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進貨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384,204	28.43	母公司	中華電信	330,894	23.99	母公司
	其他	967,398	71.57	—	其他	1,048,134	76.01	—
	進貨淨額	1,351,602	100.00	—	進貨淨額	1,379,028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主要向電信業者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電信設備，以建構本公司之電信服務系統，最近二年度之主要供應商尚無重大異動，主要係因應客戶需求進行採購。

2. 銷貨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中華電信	312,258	15.77	母公司	中華電信	304,193	14.31	母公司
	其他	1,668,214	84.23	—	其他	1,822,136	85.69	—
	銷貨淨額	1,980,472	100.00	—	銷貨淨額	2,126,329	100.00	—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以提供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為主，主要銷售客戶為國內外電信業者及網際網路內容服務商，整體而言，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及金額並無重大變動。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非屬製造業，故不適用。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坪/數據單位/分鐘/G；仟元

主要產品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銷量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IDC 機房服務(坪)		3,272	530,595	3,397	560,316
數據網路服務 (數據單位)		109,516	1,079,759	171,515	1,147,094
語音通信服務(分鐘)		136,387,358	300,954	135,008,342	302,166
雲端應用服務(G)		209	69,164	551	116,753
合計		—	1,980,472	—	2,126,329

產銷量值變動情形之分析及說明：

整體而言，本公司 IDC 機房進駐率已趨近飽和狀態，106 年度 IDC 機房服務銷量及銷值較 105 年度僅微幅增加，本公司已著手收回部份出租之 IDC 機房空間，因應 IDC 業務成長需求。本公司 106 年度數據網路服務之銷量及銷值均較 105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是受惠於網際網路的蓬勃發展，企業客戶對網路頻寬需求增加所致，在語音通信服務方面，整體語音通訊服務維持平穩無重大變動，而雲端應用服務係屬本公司致力拓展之業務範圍，本公司於 105 年取得工業局公用雲端資料中心開發與應用服務研究發展專案，且客戶對雲端服務接受度及使用度明顯提升，106 年度雲端應用服務銷值較 105 年度大幅成長。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單位：人；年；%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	8	15	15
	間接	131	131	123
	合計	139	146	138
平均年歲		41.37	42.08	42.93
平均服務年資(年)		8.61	8.96	9.56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6.48%	6.16%	6.52%
	大專	84.89%	85.62%	84.78%
	高中	8.63%	8.22%	8.70%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福利措施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茲說明如下：

- (1) 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提撥勞工退休金、團體意外保險、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差旅費補助、員工伙食、年終尾牙及年終獎金等禮金，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 (2)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定期舉辦國內外員工旅遊、三節禮金、生日禮金及婚喪喜慶之補助。

2. 進修及訓練

(1) 員工訓練及進修情形

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辦法，培養員工專業知識與技能，使其發揮其職能，增加工作效率，確保工作品質，以達成本公司永續經營及發展之目標。105 年教育訓練 41 班，758 人次，總人時 1,781 小時，教育訓練費用 86 仟元；106 年教育訓練 31 班，728 人次，總人時 2,029 小時，教育訓練費用 342 仟元。

(2)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財務處	稽核室
會計事務丙級	1	-
股務人員	1	-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	2	1
投信投顧業務員	1	1
信託業務人員	1	1
國際內部稽核師	-	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	1

3. 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定期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每年年底委請精算師精算，以確保退休金準備金提撥妥適。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實施勞退新制，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原適用舊制退休金之員工經選擇適用新制者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本公司每月提撥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至勞工退休金帳戶，並依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辦理退休相關事宜。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之各項規定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準則，本公司對於員工意見極為重視，採雙向及開放方式與員工進行溝通，內部溝通管道通暢，以期勞資雙方維持良好和諧之互動關係。

- (二) 說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借款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6.10-107.10	短期融資額度	無
履約保證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5.10-107.10	履約保證	限專案補助款開立
借款契約	臺灣銀行	107.02-108.02	短期融資 綜合額度	無
履約保證契約	臺灣銀行	107.02-108.02	電信商品 履約保證	無
租賃契約	光世代建設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104.02-114.02	房屋租賃	無
租賃契約	南山人壽保險 股份有限公司	105.04-110.06	房屋租賃	無
銷售契約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6.01-109.12	機房租賃	無
研發契約	財團法人 資訊工業策進會	105.06-107.05	公用雲端資料中心 開發與應用服務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	533,936	815,539	959,564	1,127,145
不動產、廠房及投資	-	603,547	508,869	408,001	405,189
無形資產	-	36,458	36,942	35,339	33,385
其他資產	-	16,745	19,036	31,735	35,910
資產總額	-	1,190,686	1,380,386	1,434,639	1,601,62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76,703	349,552	306,025	358,476
	分配後	-	426,541	577,725	576,230
非流動負債	-	40,000	43,487	50,878	50,9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	316,703	393,039	356,903
	分配後	-	466,541	621,212	627,108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	873,983	983,299	1,073,106	1,185,903
股本	-	550,878	600,457	600,457	600,457
資本公積	-	1,873	2,637	6,587	9,98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	319,995	377,851	464,640
	分配後	-	120,578	149,678	194,435
其他權益	-	1,237	2,354	1,422	(2,11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4,048	4,630	6,28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	873,983	987,347	1,077,736
	分配後	-	724,145	759,174	807,531

資料來源：104~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103 及 104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 104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2.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431,960	533,936	-	-	-
基金及投資		3,450	3,450	-	-	-
固定資產		696,122	603,547	-	-	-
無形資產		2,356	36,458	-	-	-
其他資產		13,318	12,155	-	-	-
資產總額		1,147,206	1,189,546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97,567	277,135	-	-	-
	分配後	452,370	426,973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37,635	38,099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5,202	315,234	-	-	-
	分配後	490,005	465,072	-	-	-
股本		547,008	550,878	-	-	-
資本公積		-	1,873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3,288	320,324	-	-	-
	分配後	98,485	120,907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913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5)	1,237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12,004	874,312	-	-	-
	分配後	657,201	724,474	-	-	-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流 動 資 產		-	471,427	755,832	892,857	1,043,08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	603,547	508,841	407,823	405,020
無 形 資 產		-	36,458	36,942	35,339	33,385
其 他 資 產		-	44,328	57,800	78,605	93,631
資 產 總 額		-	1,155,760	1,359,415	1,414,624	1,575,124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	241,777	332,627	290,636	338,259
	分 配 後	-	391,615	560,800	560,841	-
非 流 動 負 債		-	40,000	43,489	50,882	50,962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	281,777	376,116	341,518	389,221
	分 配 後	-	431,615	604,289	611,723	-
股 本		-	550,878	600,457	600,457	600,457
資 本 公 積		-	1,873	2,637	6,587	9,98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	319,995	377,851	464,640	577,578
	分 配 後	-	120,578	149,678	194,435	-
其 他 權 益		-	1,237	2,354	1,422	(2,117)
庫 藏 股 票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	873,983	983,299	1,073,106	1,185,903
	分 配 後	-	724,145	755,126	802,901	-

資料來源：104~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103 及 104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 104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4.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流動資產		381,015	471,427	-	-	-
基金及投資		24,735	31,033	-	-	-
固定資產		696,122	603,547	-	-	-
無形資產		2,356	36,458	-	-	-
其他資產		13,318	12,155	-	-	-
資產總額		1,117,546	1,154,620	-	-	-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67,907	242,209	-	-	-
	分配後	422,710	392,047	-	-	-
長期負債		-	-	-	-	-
其他負債		37,635	38,099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5,542	280,308	-	-	-
	分配後	460,345	430,146	-	-	-
股本		547,008	550,878	-	-	-
資本公積		-	1,873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53,288	320,324	-	-	-
	分配後	98,485	120,907	-	-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11,913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5)	1,237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12,004	874,312	-	-	-
	分配後	657,201	724,474	-	-	-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5. 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 業 收 入	-	1,585,943	1,739,825	1,980,472	2,126,329
營 業 毛 利	-	442,215	525,466	628,870	747,301
營 業 損 益	-	239,787	301,089	376,756	457,66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	26,183	6,726	5,739	6,423
稅 前 淨 利	-	265,970	307,815	382,495	464,09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222,221	257,921	318,372	386,274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	222,221	257,921	318,372	386,27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6,995)	(660)	(3,760)	(5,0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5,226	257,261	314,612	381,26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222,221	258,971	317,439	384,58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050)	933	1,688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	215,226	258,390	314,030	379,604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129)	582	1,658
每 股 盈 餘 (元)	-	3.71	4.31	5.29	6.40

資料來源：104~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103 及 104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 104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6.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477,068	1,585,943	-	-	-
營 業 毛 利	372,449	442,232	-	-	-
營 業 損 益	188,059	240,937	-	-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19,139	26,766	-	-	-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711)	(2,194)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205,487	265,509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71,988	221,839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71,988	221,839	-	-	-
每 股 盈 餘 (元)	3.14	4.04	-	-	-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 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營 業 收 入	-	1,569,993	1,723,619	1,934,901	2,047,167
營 業 毛 利	-	437,051	518,576	612,959	725,365
營 業 損 益	-	234,817	296,275	365,573	441,69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	31,153	12,592	15,991	19,653
稅 前 淨 利	-	265,970	308,867	381,564	461,35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	222,221	258,971	317,439	384,58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	222,221	258,971	317,439	384,586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	(6,995)	(581)	(3,409)	(4,982)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215,226	258,390	314,030	379,604
每 股 盈 餘	-	3.71	4.31	5.29	6.40

資料來源：104~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自 104 年度起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2：103 及 104 年度財務資料係採用 104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8. 簡明綜合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462,146	1,569,993	-	-	-
營 業 毛 利	367,381	437,068	-	-	-
營 業 損 益	183,145	235,967	-	-	-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利 益	24,053	31,736	-	-	-
營 業 外 費 用 及 損 失	(1,711)	(2,194)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205,487	265,509	-	-	-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171,988	221,839	-	-	-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
本 期 損 益	171,988	221,839	-	-	-
每 股 盈 餘 (元)	3.14	4.04	-	-	-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二)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	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招美、吳恩銘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鴻鵬、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鼎聲、林鴻鵬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

本公司 103 年度為配合規劃辦理公開發行及申請股票上市，改由二位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簽證作業。

本公司 105 年度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原簽證會計師陳招美及吳恩銘變更為林鴻鵬及施景彬。

本公司 106 年度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原簽證會計師林鴻鵬及施景彬變更為張鼎聲及林鴻鵬。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26.60%	28.47%	24.88%	25.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51.44%	202.57%	276.62%	306.81%
	流動比率(%)	-	192.96%	233.31%	313.56%	314.43%
償債能力	速動比率(%)	-	184.00%	223.79%	305.09%	303.55%
	利息保障倍數	-	469.26	1,100.34	2,125.97	2,380.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8.94	9.95	10.74	10.63
	平均收現日數	-	40.83	36.68	33.99	34.34
	存貨週轉率(次)	-	1.11	1.98	1.57	5.0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8.90	8.82	10.76	11.00
	平均銷貨日數	-	328.83	184.34	232.48	71.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	2.44	3.13	4.32	5.23
	總資產週轉率(次)	-	1.36	1.35	1.41	1.4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04%	20.08%	22.63%	25.45%
	權益報酬率(%)	-	26.43%	27.71%	30.83%	34.0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48.28%	51.26%	63.70%	77.29%
	純益率(%)	-	14.01	14.82	16.08	18.17
	每股盈餘(元)	-	3.71	4.31	5.29	6.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25.36%	126.76%	140.21%	161.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68.22	160.45	163.13	159.2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66%	13.04%	8.10	11.6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63	1.52	1.43	1.33
	財務槓桿度	-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B.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因提列折舊費用減少，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2)獲利能力

A.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B.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

A.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104~106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及其子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101~103 年度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二) 國際財務會計報導準則(個體)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	24.38%	27.67%	24.14%	24.71%
	長期資金占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151.44%	201.79%	275.61%	305.3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194.99%	227.23%	307.21%	308.37%
	速動比率(%)	-	184.72%	217.30%	298.30%	296.85%
	利息保障倍數	-	469.21	1,108.28	2,123.74	2,366.9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	10.14	11.19	11.11	10.82
	平均收現日數	-	36.00	32.62	32.85	33.73
	存貨週轉率(次)	-	1.11	1.98	1.57	5.0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	11.77	10.71	11.97	12.20
	平均銷貨日數	-	328.83	184.34	232.48	71.9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	2.42	3.10	4.22	5.04
	總資產週轉率(次)	-	1.38	1.37	1.40	1.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58%	20.61%	22.90%	25.74%
	權益報酬率(%)	-	26.43%	27.89%	30.87%	34.0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	48.28%	56.07%	63.55%	76.83%
	純益率(%)	-	14.15%	15.02%	16.41%	18.79%
	每股盈餘(元)	-	3.71	4.31	5.29	6.4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46.00%	131.34%	144.01%	165.5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77.28%	167.25%	159.53%	157.8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9.96%	12.78%	7.68%	10.9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	1.64	1.53	1.44	1.32
	財務槓桿度	-	1.00	1.00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

(1)經營能力

A.存貨週轉率增加、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增加所致。

(2)獲利能力

A.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稅前純益增加所致。

B.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稅後利益增加所致。

(3)現金流量

A.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 106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之 104~106 年個體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自 104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三)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9.22	26.50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2.05	151.17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5.16	192.66	-	-	-
	速動比率(%)	137.86	183.71	-	-	-
	利息保障倍數	369.26	468.45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38	8.94	-	-	-
	平均收現日數	43.56	40.83	-	-	-
	存貨週轉率(次)	1.52	1.11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27	8.90	-	-	-
	平均銷貨日數	240.13	328.83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2	2.44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4	1.36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5.70	19.03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74	26.31	-	-	-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4.38	43.74	-	-
		稅前純益	37.57	48.20	-	-
	純益率(%)	11.64	13.99	-	-	-
	每股盈餘(元)	3.14	4.04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2.36	131.95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9.64	180.36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85	10.62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6	1.62	-	-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不適用。						

資料來源：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 1：本公司 101 年度未編製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合併報告。

註 2：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四)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27.34	24.28	-	-	-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2.05	151.17	-	-	-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2.22	194.64	-	-	-
	速動比率(%)	134.11	184.39	-	-	-
	利息保障倍數	369.26	468.45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04	10.14	-	-	-
	平均收現日數	40.38	36.00	-	-	-
	存貨週轉率(次)	1.52	1.11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3.15	11.77	-	-	-
	平均銷貨日數	240.13	328.83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2.00	2.42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6	1.38	-	-	-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05	19.57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74	26.31	-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33.48	42.83	-	-
		稅前純益	37.57	48.20	-	-
	純益率(%)	11.76	14.13	-	-	-
	每股盈餘(元)	3.14	4.04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1.35	153.55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9.90	179.32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00	10.93	-	-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8	1.64	-	-	-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	-	-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變動原因：不適用。						

資料來源：102~103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本公司自 104 年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上述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含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鼎聲會計師及林鴻鵬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reading "劉漢興" (Liu Hanxing).

中 華 民 國 一 ○ 七 年 二 月 九 日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參閱附錄 A。
-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附錄 B。
-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959,564	1,127,145	167,581	17.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0	3,450	0	0.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8,001	405,189	(2,812)	(0.69)
無形資產	35,339	33,385	(1,954)	(5.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285	32,460	4,175	14.76
資產總額	1,434,639	1,601,629	166,990	11.64
流動負債	306,025	358,476	52,451	17.14
非流動負債	50,878	50,962	84	0.17
負債總額	356,903	409,438	52,535	14.72
股本	600,457	600,457	0	0.00
資本公積	6,587	9,985	3,398	51.59
保留盈餘	464,640	577,578	112,938	24.31
其他權益	1,422	(2,117)	(3,539)	(248.87)
非控制權益	4,630	6,288	1,658	35.81
權益總額	1,077,736	1,192,191	114,455	10.6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業績成長，稅後淨利挹注較上期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980,472	2,126,329	145,857	7.36
營業成本	1,351,602	1,379,028	27,426	2.03
營業毛利	628,870	747,301	118,431	18.83
營業費用	251,966	289,549	37,583	14.92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48)	(85)	63	(42.57)
營業利益	376,756	457,667	80,911	21.4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39	6,423	684	11.92
稅前淨利	382,495	464,090	81,595	21.33
所得稅費用	64,123	77,816	13,693	21.35
本年度淨利	318,372	386,274	67,902	21.33
其他綜合(損)益	(3,760)	(5,012)	(1,252)	33.3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314,612	381,262	66,650	21.18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前後期變動達 20%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				
1. 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本年度淨利及本期綜合利益總額增加：主要係 106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獲利增加所致。				

(二) 預期未來一年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本公司係依據客戶之預估需求，同時考量整體市場環境、目標客戶使用需求之規劃及過去經營成果而訂定年度目標，且為因應市場多元需求，本公司亦致力於提升產品功能及服務品質，因此預期銷售數量將較前一年度成長。
2. 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本公司將致力於滿足客戶使用需求及財務資金有效運用，以因應業務成長之需。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活動	445,213	578,071	132,858	29.84
投資活動	(110,648)	(504,557)	(393,909)	356.00
籌資活動	(271,809)	(270,893)	916	(0.34)
淨現金流入(流出)數	57,571	(202,576)	(260,147)	(451.87)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 106 年度獲利成長所致。				
(2)投資活動：主要係 106 年度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主要係 105 年度償還短期借款使當期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運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來自 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現金 剩餘(不 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92,758	493,561	(793,183)	389,714	382,850	-	-
分析說明：						
(一)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由於本公司業務將持續成長，預期營業收入及獲利將同步增加，故產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主要為預期增加購置設備及其他金融資產，產生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主要為預期發放現金股利、員工認股權執行及上櫃發行新股，產生淨現金流入。						
(二)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資本支出均屬一般例行性維運使用，未有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一) 轉投資政策：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兼顧本業發展性需求及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非以短期性財務投資為考量。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106 年度認列 獲利(虧損)金額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49)	該轉投資公司現無實際營運活動，106 年度認列之虧損係支付二類電信執照相關維持費用。	因虧損金額尚不具重大性且無實際營運活動，故尚無具體改善計畫。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12,793	營業正常，獲利狀況良好。	無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621	營業正常，獲利狀況良好。	無

(三)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A. 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4,441 仟元及 7,165 仟元，佔稅前淨利分別為 1.16%及 1.54%，顯示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無重大影響。

B. 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間保持良好關係，以取得較優惠之借款利率，降低利息支出，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A.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主要以新台幣計價，部分交易採美元、港幣、人民幣及歐元等計價，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兌換損失淨額分別為 2,628 仟元及 22,550 仟元，佔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分別為(0.13%)及(1.06%)，佔稅前淨利則分別為(0.69%)及(4.86%)，106 年度產生兌換損失 22,550 仟元，主要係 106 年年底新台幣兌美金匯率較 105 年年底大幅上升，導致期末外幣存款評價產生金額較大之未實現兌換損失所致。惟本公司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合併兌換損失占合併營業利益及合併稅前純益之比例皆未達 5%，顯見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損益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B. 具體因應措施

(A)業務單位向客戶報價時，報價決策納入匯率走勢，動態調整報價，以避免匯率波動對公司獲利產生重大影響。

(B)未來仍以外匯部位自然避險為匯率風險控管之主要策略，並適時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之部位以降低匯率變動之風險。

(C)財務部門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在現貨市場靈活調節外幣部位。

3. 通貨膨脹

A.對公司影響分析

根據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測 107 年全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1.21%，另公布 107 年 2 月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 2.19%，顯示並無大幅通貨膨脹之情形，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損益尚無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依成本變動情形，在超過預設容忍區間時，動態向客戶調整售價，避免因通貨膨脹而產生對本公司重大之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且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另經董事會決議不得從事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產品及技術之開發一向配合客戶及市場需求，且密切注意未來產業動向及發展，開發具有未來潛力及市場成長性的產品、服務或技術，茲將未來研發重點臚列如下：

A.IDC 機房服務：

持續引進新高效能與綠能環保之機房設施或設計工法，提供高可用性、高效能及高容量之機房運作環境。

B.數據網路服務：

(A)進行結構化之資源配置與部署，提升設備容量交換能力。

(B)以集中化及標準化之管理作業，簡化有效應用網路工具。

(C)研讀及測試導入新技術，強化網路服務水準，降低異常風險，增加服務之有效時間。

C.語音通信服務：

(A)配合國際電信潮流演進，研究及導入相關新技術(NGN VoIP)並與既有技術(TDM)整合。

(B)建立標準自動化適合大量供裝流程及客製化彈性的通信服務。

(C)強化語音通信服務三大面向：建置供裝面、維運管理面、障礙查修面，以提升客戶依存度、黏著度及滿意度。

D.雲端應用服務：

針對 IaaS、PaaS、SaaS 三大雲端服務，導入虛擬化、IPS、S3 等相關技術，提供高穩定，高可用性及彈性化隨選服務，達到運算資源(網路、伺服器、儲存)共享，並依據資源使用的多寡來計費。

2.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本公司所提供電信服務技術層次之提升，係由本公司技術處及規劃處同仁不定期召開專案工作報告及工作心得研討會，藉以累積、分享及傳承相關技術經驗，提升技術層次，並未成立專責之研發部門；另因應「公用雲端資料開發與應用計畫」，預計 107 年投入委外研發費用金額約 1,600 仟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諮詢相關專業人士，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充份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適時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 IDC 機房服務、數據網路服務、語音通信服務、雲端應用服務，隨科技進步亦積極不斷研究新應用的產品及服務，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研擬相關因應措施，並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確保市場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發生科技改變或產業變化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公司營運危機之情事。惟企業危機之發生可能對企業產生相當大之損害，故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之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並無併購之情事，未來若有併購案計劃時，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合併效益，以確保股東權益。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有擴充廠房之情事。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向電信業者採購電路及頻寬，另向設備供應商採購電信設備，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主要供應廠商中，對單一供應商進貨金額比重皆未達

30%，第一大供應商中華電信係母公司，且為國內最大綜合電信服務營運商，故採購比重相對較高，其餘供應商進貨金額比重多在 10%以下。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進貨集中之情事。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銷售客戶係以國內外電信業者及網際網路內容服務商為主，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主要銷貨客戶中，第一大客戶中華電信佔銷貨淨額比重均未超過 20%，其餘銷貨客戶佔銷貨淨額比重低於 10%，本公司未來持續致力於拓展國際知名客戶，銷貨客戶之個別比重將可逐年相對降低。整體而言，本公司尚無銷貨集中之情事。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 106 年 3 月本公司董事長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銘淵，因法人改派代表人解任，由吳彥宏接任，並於董事會選任為董事長兼執行長。另 106 年 4 月本公司董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伯鏞及陳明仕，因法人改派代表人解任，由柴方文及馬宏燦接任。
2. 106 年 11 月股東臨時會全面改選董事，由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吳彥宏、柴方文及馬宏燦、旭揚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邵中和當選董事，劉漢興、周玲臺、賴志峯當選獨立董事，並於同日董事會推舉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彥宏擔任董事長兼執行長。
3.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 10%之大股東股權移轉，皆遵循相關法令規定進行股權交易，對本公司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並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主要係針對逾期帳款對客戶提起訴訟或聲請支付命令狀，共計 7 件，總計積欠 430 仟元，經本公司債催後尚積欠 344 仟元，因金額尚屬有限，其結果不至使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之情事。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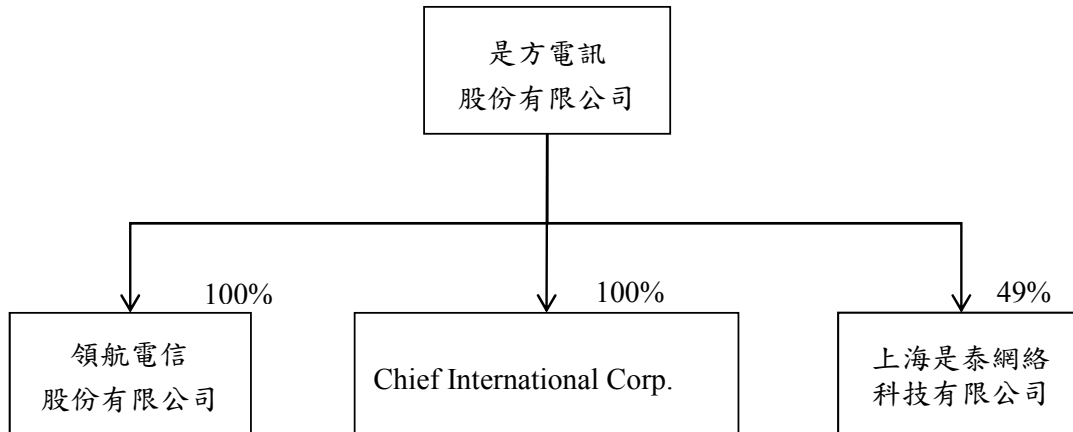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6 年 12 月 31 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88.07.03	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 250 號	新台幣 2,0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97.05.27	Offshare Chambers, P.O. Box 217, Apia, Samoa	美金 2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4.01.30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 55 號 11 層 1159 室	人民幣 2,000 仟元	電信及網路服務

3.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所涵蓋之行業：詳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彥宏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健淇	200,000	100%
	監察人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霖棟	200,000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200,000	100%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健淇	200,0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文漢	不適用	49%
	董事 兼總經理	深圳市世紀通訊有限公司 代表人：韓遠文	不適用	51%
	董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耀元	不適用	49%
	監察人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健淇	不適用	49%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679	676	1,003	-	(131)	(149)	(0.74)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6,068	69,873	18,79	51,082	25,796	11,664	12,793	63.97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10,150	13,078	749	12,329	53,366	4,439	3,309	-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附件一。

(三)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此情事。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於一〇六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2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2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46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9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9~50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2~53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54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1、55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1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自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 彥 宏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2 月 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收入來源係為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由於年底皆會對該等收入進行估計，若估計之基礎

不精確，則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之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收入之估計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本會計師亦針對尚未發單之收入認列估計進行測試：

- 1.依適用之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發單但已提供服務之收入認列，以確認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 2.檢視期後實際發單金額，確認其與估計收入金額間是否存在重大差異。

其他事項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是方電訊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

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是方電訊合併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是方電訊合併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是方電訊合併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張 鼎 聲

會計師 林 鴻 鵬



林 鴻 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2 月 9 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92,758	18	\$ 495,334	3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七）	11,052	1	10,01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七）	140,539	9	151,406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2,565	3	43,210	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4,197	-	3,569	-
1410	預付款項	34,785	2	22,329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592,960	37	209,625	1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二八及二九）	8,289	-	24,075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27,145</u>	<u>70</u>	<u>959,564</u>	<u>67</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3,450	-	3,45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05,189	26	408,001	28
182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3,385	2	35,33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848	-	1,09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28,612	2	27,193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74,484</u>	<u>30</u>	<u>475,075</u>	<u>33</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01,629</u>	<u>100</u>	<u>\$ 1,434,639</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11,648	1	\$ 4,86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90,832	6	71,110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32,197	2	40,048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56,328	10	130,627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7,906	3	38,219	3
2310	預收款項	11,279	1	12,66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286	-	8,49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8,476</u>	<u>23</u>	<u>306,025</u>	<u>21</u>
	非流動負債				
2630	遞延收入（附註四）	768	-	91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9,854	1	8,71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0,340	2	41,15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10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0,962</u>	<u>3</u>	<u>50,878</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409,438</u>	<u>26</u>	<u>356,903</u>	<u>25</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457	37	600,457	42
3200	資本公積	9,985	1	6,587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366	9	109,622	7
3350	未分配盈餘	436,212	27	355,018	2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577,578</u>	<u>36</u>	<u>464,640</u>	<u>32</u>
3400	其他權益	(2,117)	-	1,422	-
36XX	非控制權益	6,288	-	4,630	-
3XXX	權益總計	<u>1,192,191</u>	<u>74</u>	<u>1,077,736</u>	<u>75</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601,629</u>	<u>100</u>	<u>\$ 1,434,639</u>	<u>100</u>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2,126,329	100	\$ 1,980,4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十九及二八）	<u>1,379,028</u>	<u>65</u>	<u>1,351,602</u>	<u>68</u>
5900	營業毛利	<u>747,301</u>	<u>35</u>	<u>628,870</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08,278	10	187,700	10
6200	管理費用	72,204	3	61,03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067</u>	<u>-</u>	<u>3,22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9,549</u>	<u>13</u>	<u>251,966</u>	<u>13</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九）	(<u>85</u>)	<u>-</u>	(<u>148</u>)	<u>-</u>
6900	營業利益	<u>457,667</u>	<u>22</u>	<u>376,756</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7,165	-	4,441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22,013	1	4,20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u>22,560</u>)	(<u>1</u>)	(<u>2,722</u>)	<u>-</u>
7050	利息費用（附註十九）	(<u>195</u>)	<u>-</u>	(<u>180</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423</u>	<u>-</u>	<u>5,739</u>	<u>-</u>
7900	稅前淨利	464,090	22	382,495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77,816</u>	<u>4</u>	<u>64,123</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u>386,274</u>	<u>18</u>	<u>318,372</u>	<u>16</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1,738)	-	(2,98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295	-	507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569)	-	(1,28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5,012)	-	(3,76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81,262</u>	<u>18</u>	<u>\$ 314,612</u>	<u>16</u>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84,586	18	\$ 317,439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u>1,688</u>	<u>-</u>	<u>933</u>	<u>-</u>
8600		<u>\$ 386,274</u>	<u>18</u>	<u>\$ 318,372</u>	<u>1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79,604	18	\$ 314,030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u>1,658</u>	<u>-</u>	<u>582</u>	<u>-</u>
8700		<u>\$ 381,262</u>	<u>18</u>	<u>\$ 314,612</u>	<u>16</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6.40</u>		<u>\$ 5.29</u>	
9810	稀 釋	<u>\$ 6.24</u>		<u>\$ 5.19</u>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代碼	歸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附 註 十 八)	權 益 (附 註 十 八)	益
普通 股 股 本 (附 註 十 八)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附註十八及二三)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之 兌 換 差 額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60,046	\$ 600,457	\$ 2,637	\$ 83,725	\$ 294,126	\$ 377,851	\$ 2,354	\$ 4,048	\$ 987,347
B1	104 年度盈餘分配	-	-	-	25,897	(25,897)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28,173)	(228,173)	-	-	(228,173)
D1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3.80 元	-	-	-	-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317,439	317,439	-	933	318,372
D3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2,477)	(2,477)	(932)	(351)	(3,760)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14,962	314,962	(932)	582	314,61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3,950	-	-	-	-	-	3,95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60,046	600,457	6,587	109,622	355,018	464,640	1,422	4,630	1,077,736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	31,744	(31,744)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270,205)	(270,205)	-	-	(270,205)
D1	現金股利－每股 4.50 元	-	-	-	-	-	-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384,586	384,586	-	1,688	386,274
D3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1,443)	(1,443)	(3,539)	(30)	(5,012)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383,143	383,143	(3,539)	1,658	381,262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	125	-	-	-	-	-	12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3,273	-	-	-	-	-	3,273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60,046	\$ 600,457	\$ 9,985	\$ 141,366	\$ 436,212	\$ 577,578	(\$ 2,117)	\$ 6,288	\$ 1,192,191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洪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64,090	\$ 382,49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8,078	151,127
A20200	攤銷費用	2,300	3,944
A20300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44	(2,934)
A20900	利息費用	195	180
A21200	利息收入	(7,165)	(4,441)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273	3,950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85	14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	76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5,861	5,74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36)	3,740
A31150	應收帳款	10,178	(48,482)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1	2,653
A31200	存 貨	(640)	6,233
A31230	預付款項	(12,456)	36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06	(1)
A32130	應付票據	6,788	(8,884)
A32150	應付帳款	20,120	(11,137)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51)	82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270	16,530
A32210	預收款項	(1,387)	(1,48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9)	2,513
A32250	遞延收入	(143)	(5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8)	(608)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648,956	502,65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5)	(2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0,690)	(57,2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8,071</u>	<u>445,21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99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6,133	(16,13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641)	(50,79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21	28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46)	(1,15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90,059)	(404,64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92,742	369,054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419)	(12,82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u>6,312</u>	<u>5,56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04,557</u>)	(<u>110,648</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813)	6,36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0,205)	(228,173)
C099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u>125</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0,893</u>)	(<u>271,80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197</u>)	(<u>5,18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202,576)	57,57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95,334</u>	<u>437,76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92,758</u>	<u>\$ 495,334</u>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於 80 年 1 月設立，主要從事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相關業務。

母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另於 106 年 6 月 28 日起經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及其所控制個體，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合併公司普通股股權分別為 70.43% 及 72.5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2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三及附表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及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持有目的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前述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則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

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IDC 機房服務收入、語音通信服務收入及雲端應用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合併公司應購買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

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六)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

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現金		
庫存現金	\$ 150	\$ 138
銀行存款	<u>133,163</u>	<u>74,617</u>
	<u>133,313</u>	<u>74,75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 89,925	\$179,890
定期存款	<u>69,520</u>	<u>240,689</u>
	<u>159,445</u>	<u>420,579</u>
	<u>\$292,758</u>	<u>\$495,334</u>

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35%	0.001%~0.35%
商業本票	0.35%	0.33%
定期存款	0.59%~1.76%	0.66%~2.85%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1,052</u>	<u>\$ 10,016</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141,047	\$152,211
減：備抵呆帳	(<u>508</u>)	(<u>805</u>)
	<u>\$140,539</u>	<u>\$151,406</u>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天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08,610	\$122,004
30天以下	20,797	26,247
31至60天	97	51
61至90天	11,165	3,042
91至120天	178	149
121至180天	20	239
181天以上	180	479
合計	<u>\$141,047</u>	<u>\$152,21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20,797	\$ 26,247
31至60天	97	51
合計	<u>\$ 20,894</u>	<u>\$ 26,29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群 組 減 損	評 估 損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80	\$	3,369	\$ 4,249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	880)	(	2,054)	(2,93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510)	(510)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05	80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44	44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15	1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356)	(35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508	\$ 508

八、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 品	<u>\$ 4,197</u>	<u>\$ 3,569</u>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2,120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 仟元；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3,893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68 仟元。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034 仟元及 1,022 仟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592,960</u>	<u>\$209,625</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到期日超過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利率	0.80%~2.08%	0.96%~1.70%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100	100	(1)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電信及網路服務	100	100	(2)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49	49	(3)

(1) 母公司於 88 年 7 月 3 日投資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領航電信)，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2) 母公司於 97 年 5 月 27 日投資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CIC)，持股比例 100%，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3) 母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4 日以人民幣 980 仟元於上海投資設立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是泰)，持股比例為 49%，因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母公司取得該公司 3 席董事席次中之 2 席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450</u>	<u>\$ 3,450</u>

上述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應歸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二七)。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 訊 設 備	電 信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186	\$ 1,683,822	\$ 1,180	\$ 5,484	\$ 15,190	\$ 1,727,862
增 添	321	48,773	-	924	1,855	51,873
處 分	(987)	(13,281)	(1,180)	(1,034)	-	(16,482)
重 分 類	-	15,161	-	-	(16,345)	(1,184)
淨兌換差額	(2)	-	-	-	-	(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518</u>	<u>\$ 1,734,475</u>	<u>\$ -</u>	<u>\$ 5,374</u>	<u>\$ 700</u>	<u>\$ 1,762,067</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86)	(\$ 1,193,231)	(\$ 1,180)	(\$ 5,293)	\$ -	(\$ 1,216,290)
折舊費用	(1,269)	(149,666)	-	(192)	-	(151,127)
處 分	987	12,851	1,180	1,034	-	16,052
淨兌換差額	2	-	-	-	-	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866)</u>	<u>(\$ 1,330,046)</u>	<u>\$ -</u>	<u>(\$ 4,451)</u>	<u>\$ -</u>	<u>(\$ 1,351,363)</u>
<u>累計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600</u>	<u>\$ 487,888</u>	<u>\$ -</u>	<u>\$ 191</u>	<u>\$ 15,190</u>	<u>\$ 508,869</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652</u>	<u>\$ 401,726</u>	<u>\$ -</u>	<u>\$ 923</u>	<u>\$ 700</u>	<u>\$ 408,001</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518	\$ 1,734,475	\$ -	\$ 5,374	\$ 700	\$ 1,762,067
增 添	1,683	71,619	-	-	62,770	136,072
處 分	(7,442)	(70,813)	-	(701)	-	(78,956)
重 分 類	692	60,906	-	-	(61,598)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451</u>	<u>\$ 1,796,187</u>	<u>\$ -</u>	<u>\$ 4,673</u>	<u>\$ 1,872</u>	<u>\$ 1,819,183</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66)	(\$ 1,330,046)	-	(\$ 4,451)	\$ -	(\$ 1,351,363)
折舊費用	(1,380)	(136,448)	-	(250)	-	(138,078)
處 分	7,442	70,007	-	701	-	78,15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804)</u>	<u>(\$ 1,396,487)</u>	<u>\$ -</u>	<u>(\$ 4,000)</u>	<u>\$ -</u>	<u>(\$ 1,411,291)</u>
<u>累計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652</u>	<u>\$ 401,726</u>	<u>\$ -</u>	<u>\$ 923</u>	<u>\$ 700</u>	<u>\$ 408,001</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647</u>	<u>\$ 396,997</u>	<u>\$ -</u>	<u>\$ 673</u>	<u>\$ 1,872</u>	<u>\$ 405,189</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6 及 105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資訊設備	3-5 年
電信設備	
電信線路	2-30 年
機械天線	2-3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什項設備	
空調設備、升降機等	3-5 年
其 他	3-5 年

十三、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095	\$ 31,533	\$ 44,628
單獨取得	1,157	-	1,157
重 分 類	<u>1,184</u>	<u>-</u>	<u>1,184</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436</u>	<u>\$ 31,533</u>	<u>\$ 46,969</u>
<u>累計攤銷</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86)	\$ -	(\$ 7,686)
攤銷費用	(<u>3,944</u>)	<u>-</u>	(<u>3,944</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630</u>)	<u>\$ -</u>	(<u>\$ 11,630</u>)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409</u>	<u>\$ 31,533</u>	<u>\$ 36,94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806</u>	<u>\$ 31,533</u>	<u>\$ 35,339</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436	\$ 31,533	\$ 46,969
單獨取得	346	-	346
處 分	(<u>135</u>)	<u>-</u>	(<u>13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47</u>	<u>\$ 31,533</u>	<u>\$ 47,180</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630)	\$ -	(\$ 11,630)
攤銷費用	(<u>2,300</u>)	<u>-</u>	(<u>2,300</u>)
處 分	<u>135</u>	<u>-</u>	<u>13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795</u>)	<u>\$ -</u>	(<u>\$ 13,795</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806</u>	<u>\$ 31,533</u>	<u>\$ 35,339</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52</u>	<u>\$ 31,533</u>	<u>\$ 33,385</u>

電腦軟體，係按 3 年平均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單獨取得之網際網路協定地址（IP Address），因其每年可以少許維護年費維持使用權且預期該網際網路協定地址可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在現金流入之期間並未存在可預見之限制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故不予攤銷。

十四、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代付款	\$ 5,659	\$ 6,174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九）	-	16,133
其他	<u>2,630</u>	<u>1,768</u>
	<u>\$ 8,289</u>	<u>\$ 24,075</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6,103	\$ 5,334
其他	<u>22,509</u>	<u>21,859</u>
	<u>\$ 28,612</u>	<u>\$ 27,193</u>

十五、應付票據及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u>\$ 11,648</u>	<u>\$ 4,860</u>
應付帳款	<u>\$ 90,832</u>	<u>\$ 71,110</u>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3,580	\$ 70,413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37,552	31,588
應付購置設備款	10,974	3,543
其他	<u>24,222</u>	<u>25,083</u>
	<u>\$156,328</u>	<u>\$130,627</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之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7,283	\$ 25,2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7,429)	(16,54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854</u>	<u>\$ 8,7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 22,032	(\$ 15,694)	\$ 6,338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441	(321)	120
認列於損益	441	(321)	12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00	200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441	-	44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2,045	\$ -	\$ 2,04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298</u>	<u>-</u>	<u>29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784</u>	<u>200</u>	<u>2,984</u>
雇主提撥	<u>-</u>	<u>(728)</u>	<u>(72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25,257</u>	<u>(\$ 16,543)</u>	<u>\$ 8,714</u>
106 年 1 月 1 日	<u>\$ 25,257</u>	<u>(\$ 16,543)</u>	<u>\$ 8,714</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379</u>	<u>(254)</u>	<u>125</u>
認列於損益	<u>379</u>	<u>(254)</u>	<u>1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91	9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107	-	1,10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40</u>	<u>-</u>	<u>54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47</u>	<u>91</u>	<u>1,738</u>
雇主提撥	<u>-</u>	<u>(723)</u>	<u>(72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27,283</u>	<u>(\$ 17,429)</u>	<u>\$ 9,85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10	\$ 7
推銷費用	82	85
管理費用	<u>33</u>	<u>28</u>
	<u>\$ 125</u>	<u>\$ 120</u>

母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母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母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	1.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1,573)	(\$ 1,498)
減少 0.5%	\$ 1,700	\$ 1,62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671	\$ 1,594
減少 0.5%	(\$ 1,561)	(\$ 1,48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一年內提撥金額	\$ 732	\$ 72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 年	12.3 年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期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310	\$ 267
1~5 年	4,351	3,178
超過 5 年	4,178	4,319
	<u>\$ 8,839</u>	<u>\$ 7,764</u>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8,000</u>	<u>88,000</u>
額定股本	<u>\$880,000</u>	<u>\$88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0,046</u>	<u>60,046</u>
已發行股本	<u>\$600,457</u>	<u>\$600,45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873	\$ 1,873
員工認股權	7,987	4,714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u>125</u>	<u>-</u>
	<u>\$ 9,985</u>	<u>\$ 6,58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因受領贈與產生者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母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母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母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母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6 年 6 月 6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744	\$ 25,897		
現金股利	270,205	228,173	\$ 4.50	\$ 3.80

母公司於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59	
特別盈餘公積	2,117	
現金股利	342,260	\$ 5.70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有關母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九、淨 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u>\$ 85</u>	<u>\$ 148</u>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補助款收入	\$ 10,490	\$ 3,445
應付款項逾請求權失效轉列收入	9,858	-
其 他	<u>1,665</u>	<u>755</u>
	<u>\$ 22,013</u>	<u>\$ 4,20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2,550)	(\$ 2,628)
其他支出	<u>(10)</u>	<u>(94)</u>
	<u>(\$ 22,560)</u>	<u>(\$ 2,722)</u>

(四) 利息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u>\$ 195</u>	<u>\$ 18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6</u>	<u>\$ -</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8%	-

(五)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078	\$151,127
無形資產	<u>2,300</u>	<u>3,944</u>
合 計	<u>\$140,378</u>	<u>\$155,071</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6,448	\$149,665
營業費用	<u>1,630</u>	<u>1,462</u>
	<u>\$138,078</u>	<u>\$151,12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29	\$ 1,906
營業費用	<u>271</u>	<u>2,038</u>
	<u>\$ 2,300</u>	<u>\$ 3,94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999	\$ 5,59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u>125</u>	<u>120</u>
	<u>6,124</u>	<u>5,711</u>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u>3,273</u>	<u>3,950</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05,295	183,019
勞健保費用	12,791	11,462
其他員工福利	<u>42,951</u>	<u>30,571</u>
	<u>261,037</u>	<u>225,05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70,434</u>	<u>\$234,71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887	\$ 19,113
營業費用	<u>242,547</u>	<u>215,600</u>
	<u>\$270,434</u>	<u>\$234,713</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5% 至 6.9% 及不高於 2.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母公司於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員工酬勞 34,192 仟元及董事酬勞 3,36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6.9% 及 0.7% 提撥。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母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及 105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金酬勞	現金酬勞
員工酬勞	\$ 28,088	\$ 23,131
董監事酬勞	3,500	1,620

106 年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相符。

105 年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23,134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7,691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5 年度之損益。

有關母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收入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	\$ 1,147,094	\$ 1,079,759
IDC 機房服務收入	560,316	530,595
語音通信服務收入	302,166	300,954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116,753	69,164
	<u>\$ 2,126,329</u>	<u>\$ 1,980,472</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79,618	\$ 63,886
未分配盈餘稅	1,301	4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542)	(130)
	80,377	64,246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561)	(12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7,816</u>	<u>\$ 64,123</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u>\$464,090</u>	<u>\$382,49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稅額（17%）	\$ 78,895	\$ 65,024
免稅所得	(2,425)	(1,101)
未分配盈餘稅加徵	1,301	49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42)	(130)
其 他	<u>587</u>	<u>(16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7,816</u>	<u>\$ 64,123</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Chief International Corp.依法免納所得稅。

我國於 107 年 1 月宣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679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95</u>	<u>\$ 50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u>\$ 47,906</u>	<u>\$ 38,21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損	\$ -	\$ 2,630	\$ -	\$ 2,63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45	(102)	295	93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4	2	-	176
資產減損損失	173	(69)	-	104
	<u>\$ 1,092</u>	<u>\$ 2,461</u>	<u>\$ 295</u>	<u>\$ 3,84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u>\$ 100</u>	<u>(\$ 100)</u>	<u>\$ -</u>	<u>\$ -</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41	(\$ 103)	\$ 507	\$ 74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3	131	-	174
資產減損損失	242	(69)	-	173
呆帳超限	463	(463)	-	-
其 他	130	(130)	-	-
	<u>\$ 1,219</u>	<u>(\$ 634)</u>	<u>\$ 507</u>	<u>\$ 1,09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u>\$ 857</u>	<u>(\$ 757)</u>	<u>\$ -</u>	<u>\$ 10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	\$ 78
107 年度到期	35	35
109 年度到期	48	48
110 年度到期	132	132
111 年度到期	135	135
112 年度到期	124	124
113 年度到期	118	118
114 年度到期	117	117
115 年度到期	137	137
116 年度到期	129	-
	<u>\$ 975</u>	<u>\$ 924</u>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436,212</u>	<u>\$355,01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2,944</u>	<u>\$ 34,037</u>

母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20%。惟依 107 年 1 月修正之所得稅法，兩稅合一之部分設算扣抵制度自 107 年 1 月起廢除，將不再有可扣抵稅額之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暨子公司領航電信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u>\$ 384,586</u>	<u>\$ 317,43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46	60,04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21	1,164
員工認股權	<u>1,259</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1,626</u>	<u>61,210</u>

若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母公司 105 年度流通在外認股權證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申報生效日期	董事會決議日期	決議發行單位數	認購價格（元）
106.12.18	106.12.19	950	\$ 147.00
104.10.22	104.10.22	2,000	\$ 34.40 (原始價格\$43.00)

母公司 106 及 104 年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 147.00 元及 43.00 元，給予對象為母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遇有母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之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員工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04 年 10 月 22 日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177 仟元及 3,950 仟元。

106 年 12 月 19 日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6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6 仟元。

母公司於 105 年 7 月修改當時所有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之計畫條件，將執行價格自每股 43.00 元調降至 34.40 元。條件修改後未產生增額公允價值。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6.12.19 給予			104.10.22 給予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1,948		\$ 34.40
當年度給與	950	147.00	-		-
當年度失效	-	-	(12)		-
年末流通在外	950	147.00	1,936		34.40
年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	968		34.40

105 年度					
104.10.22 給予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000		\$ 43.00
當年度給與			-		-
當年度失效			(52)		-
年末流通在外			1,948		34.40
年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06.12.19 給予					
執行價格之 範圍 (元)	流 通 在 外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流 通 在 外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可 行 使 單 位	可 行 使 之 認 股 權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 147.00	950	4.96	\$ 147.00	-	\$ -
-----------	-----	------	-----------	---	------

104.10.22 給予

執行價格之 範圍（元）	流通在外 單位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 權平均執行 價格（元）	可行使單位	可行使之認 股權加權平 均執行價格 （元）
\$ 34.40	1,936	2.81	\$ 34.40	968	\$ 34.40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04.10.22 給予

執行價格之 範圍（元）	流通在外 單位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流通在外加 權平均執行 價格（元）	可行使單位	可行使之認 股權加權平 均執行價格 （元）
\$ 34.40	1,948	3.81	\$ 34.40	-	\$ -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及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各該項因素之資訊及公允價值列式如下：

	106.12.19 給予之認股選擇權	104.10.22 給予之認股選擇權
給予日股價（元）	\$ 95.92	\$ 39.55
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0.62%	0.86%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5%	21.02%
當期給予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 允價值（元）	\$ 2,318	\$ 4,863

預期價格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與日前之年化歷史股價波動率平均值。

二四、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36,072	\$ 51,873
應付購置設備款淨變動	(7,431)	(1,082)
	<u>\$128,641</u>	<u>\$ 50,791</u>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08,334	\$108,40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15,313	424,095
5 年以上	<u>214,500</u>	<u>313,500</u>
	<u>\$738,147</u>	<u>\$846,002</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85,977	\$914,9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3,450	3,4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210,213	185,79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元	\$356,247	\$294,993
人 民 幣	713	29,706
<u>負 債</u>		
美 元	20,716	16,309
人 民 幣	-	49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

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u>損 益</u>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註）		
美 元	\$ 16,777	\$ 13,934
人 民 幣	36	1,483

註：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存款及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上表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52,405	\$630,20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33,153	74,60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333 仟元及增加／減少 187 仟元，主要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

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253,453</u>	<u>\$ -</u>	<u>\$ 37,552</u>	<u>\$ 40,340</u>	<u>\$331,345</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256,210</u>	<u>\$ -</u>	<u>\$ 31,588</u>	<u>\$ -</u>	<u>\$287,798</u>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350,000</u>	<u>350,000</u>
	<u>\$350,000</u>	<u>\$350,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兄弟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兄弟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深圳市世紀通訊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對子公司 上海是泰有重大影響 力）

(二)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合併公司向兄弟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租約內容皆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係為按月支付。

1. 營業交易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母 公 司	<u>\$ 304,193</u>	<u>\$ 312,258</u>
兄弟公司	<u>\$ 11,938</u>	<u>\$ 8,240</u>
關聯企業	<u>\$ 3,612</u>	<u>\$ 3,218</u>
其他關係人	<u>\$ 23,638</u>	<u>\$ 10,442</u>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母 公 司	<u>\$ 331,435</u>	<u>\$ 384,663</u>
兄弟公司	<u>\$ 101,830</u>	<u>\$ 99,272</u>
關聯企業	<u>\$ 984</u>	<u>\$ 957</u>
其他關係人	<u>\$ 2,319</u>	<u>\$ 9,135</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42,345</u>	<u>\$ 42,858</u>
兄弟公司	<u>220</u>	<u>352</u>
	<u>\$ 42,565</u>	<u>\$ 43,210</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31,890</u>	<u>\$ 39,930</u>
兄弟公司	<u>307</u>	<u>118</u>
	<u>\$ 32,197</u>	<u>\$ 40,048</u>

4. 資產負債表日之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5,361</u>	<u>\$ 5,749</u>

5.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451</u>	<u>\$ 451</u>

6.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交易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母 公 司	<u>\$ -</u>	<u>\$ 167</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 及 105 年度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2,444	\$ 30,296
退職後福利	769	769
股份基礎給付	630	845
	<u>\$ 33,843</u>	<u>\$ 31,910</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合併公司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u>\$ -</u>	<u>\$ 16,133</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訊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元	\$	3,326	29.760		\$	98,970	
人民幣		156	4.565			713	
<u>應收帳款</u>							
美元		1,145	29.760			34,077	
<u>其他金融資產</u>							
美元		7,500	29.760			223,20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元		696	29.760			20,716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元	\$	1,425	32.250		\$	45,955	
人民幣		6,434	4.617			29,706	
<u>應收帳款</u>							
美元		1,222	32.250			39,413	
<u>其他金融資產</u>							
美元		6,500	32.250			209,62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元		506	32.250			16,309	
人民幣		11	4.617			49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15,861 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6,689 仟元；105 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5,747 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3,11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告編製基礎相同。

(一) 產品別資訊之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二十。

(二) 地區別資訊：

有關合併公司收入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國內	\$ 1,567,770	\$ 1,429,512	\$ 453,585	\$ 464,769
國外	<u>558,559</u>	<u>550,960</u>	<u>13,601</u>	<u>5,764</u>
	<u>\$ 2,126,329</u>	<u>\$ 1,980,472</u>	<u>\$ 467,186</u>	<u>\$ 470,53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營業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資料，列示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甲公司	<u>\$ 304,193</u>	<u>14</u>	<u>\$ 312,258</u>	<u>16</u>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類 別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數 量 (仟 股 或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註	備 註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通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 3,450	10	\$ -	—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者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比率（%）	授信期	信期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母公司	銷 進	\$ 304,193 330,894	15 25	60 天 30 天	— —	應收（付）票據、帳款 餘（註一） \$ 41,563 (31,890) (23 28)

註一：應收（付）票據、帳款不含代收代付及其他應收（付）款項等性質之餘額。

註二：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環，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金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及 二)	備 註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未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一 及 二)			
是 方 電 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領 航 電 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 灣	電 信 及 網 路 服 務	\$ 2,000	200	\$ 1,003	149	12,793	子 公 司	
是 方 電 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 摩 亞 群 島	電 信 及 網 路 服 務	6,068	200	51,082	12,793	12,793	子 公 司	

註一：係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業已全數沖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面額	投資價值	截至已匯回投資收益	止備註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 10,150	1	\$ 4,973	\$ -	\$ -	\$ 4,973	\$ 3,309	49	\$ 1,621	\$ -	\$ 6,041	\$ -	註四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公 司 名 稱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 4,97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其他方式。
註二：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係依母公司合併股權淨值之 60%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6及105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陽光街250號1樓
電話：(02)2657668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4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5~6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7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8~9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0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0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0~12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2~20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0~21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1~44		六~二七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4~46		二八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6		二九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46~47		三十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8~50		三一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8、51		三一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8、52		三一
	(十四) 部 門 資 訊	48		三二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目 錄	5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收入來源係為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由於年底皆會對該等收入進行估計，若估計之基礎不精確，則直接影響相關收入之金額計算之正確性，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收入之相關會計政策已納入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附註中，請參閱附註四揭露資訊。

本會計師藉由執行控制測試以了解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收入之估計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本會計師亦針對尚未發單之收入認列估計進行測試：

- 1.依適用之費率重新計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尚未發單但已提供服務之收入認列，以確認入帳金額之正確性。
- 2.檢視期後實際發單金額，確認其與估計收入金額間是否存在重大差異。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

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鼎 聲

張 鼎 聲



會計師 林 鴻 鵬

林 鴻 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2 月 9 日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51,029	16	\$	439,211	3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七）		11,052	1		10,016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七）		128,794	8		141,568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42,565	3		43,210	3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4,197	-		3,569	-
1410	預付款項		34,785	2		22,329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563,200	36		209,625	1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二八及二九）		7,466	-		23,329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43,088</u>	<u>66</u>		<u>892,857</u>	<u>63</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		3,450	-		3,45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58,126	4		47,400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05,020	26		407,823	29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33,385	2		35,339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840	-		1,09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及二八）		28,215	2		26,663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32,036</u>	<u>34</u>		<u>521,767</u>	<u>37</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75,124</u>	<u>100</u>		<u>\$ 1,414,624</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	11,648	1	\$	4,860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71,517	5		56,325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八）		32,197	2		40,066	3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55,764	10		130,083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7,640	3		38,219	3
2310	預收款項		11,279	1		12,666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214	-		8,41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38,259</u>	<u>22</u>		<u>290,636</u>	<u>20</u>
	非流動負債						
2630	遞延收入（附註四）		768	-		911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七）		9,854	1		8,714	1
2645	存入保證金		40,340	2		41,153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	-		10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0,962</u>	<u>3</u>		<u>50,882</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89,221</u>	<u>25</u>		<u>341,518</u>	<u>24</u>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457	38		600,457	42
3200	資本公積		9,985	-		6,587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1,366	9		109,622	8
3350	未分配盈餘		436,212	28		355,018	25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577,578	37		464,640	33
3400	其他權益	(	2,117)	-		1,422	-
3XXX	權益總計		<u>1,185,903</u>	<u>75</u>		<u>1,073,106</u>	<u>7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575,124</u>	<u>100</u>		<u>\$ 1,414,624</u>	<u>100</u>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 2,047,167	100	\$ 1,934,9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十七、十九及二八）	<u>1,321,802</u>	<u>64</u>	<u>1,321,942</u>	<u>68</u>
5900	營業毛利	<u>725,365</u>	<u>36</u>	<u>612,959</u>	<u>32</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十九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202,444	10	187,617	10
6200	管理費用	72,072	4	56,39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9,067</u>	<u>-</u>	<u>3,229</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83,583</u>	<u>14</u>	<u>247,238</u>	<u>13</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十九）	(<u>85</u>)	<u>-</u>	(<u>148</u>)	<u>-</u>
6900	營業利益	<u>441,697</u>	<u>22</u>	<u>365,573</u>	<u>1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6,591	-	4,066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九）	22,013	1	4,16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九）	(<u>23,021</u>)	(<u>1</u>)	(<u>1,408</u>)	<u>-</u>
7050	利息費用（附註十九）	(<u>195</u>)	<u>-</u>	(<u>180</u>)	<u>-</u>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14,265</u>	<u>1</u>	<u>9,35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653</u>	<u>1</u>	<u>15,991</u>	<u>1</u>
7900	稅前淨利	461,350	23	381,564	2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76,764	4	\$ 64,125	4
8200	本年度淨利	384,586	19	317,439	1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1,738)	-	(2,98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295	-	50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3,539)	-	(932)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4,982)	-	(3,40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79,604	19	\$ 314,030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6.40		\$ 5.29	
9810	稀 釋	\$ 6.24		\$ 5.19	

董事長：吳彥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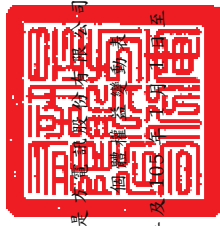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楊國華(董事長) 楊國華(總經理)

民國 106 年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代碼	普通股票 (附註十八) 金額	資本公積 (附註十八及二三)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附註十八)	合計	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附註十八)	總額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00,457	\$ 2,637	\$ 83,725	\$ 294,126	\$ 377,851	\$ 2,354	\$	\$	\$ 983,299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25,897	(25,897)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8,173)	(228,173)	-	-	-	(228,173)
D1	現金股利—每股 3.80 元	-	-	-	317,439	317,439	-	-	-	317,439
D3	105 年度淨利	-	-	-	(2,477)	(2,477)	(932)	(932)	(3,409)	(3,409)
D5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314,962	314,962	(932)	(932)	-	314,030
N1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950	-	-	-	-	-	-	3,95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00,457	6,587	109,622	355,018	464,640	1,422	1,422	-	1,073,106
B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1,744	(31,744)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270,205)	(270,205)	-	-	-	(270,205)
D1	現金股利—每股 4.50 元	-	-	-	384,586	384,586	-	-	-	384,586
D3	106 年度淨利	-	-	-	(1,443)	(1,443)	(3,539)	(3,539)	(4,982)	(4,982)
D5	106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383,143	383,143	(3,539)	(3,539)	-	379,604
C3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C3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	125	-	-	-	-	-	-	125
N1	106 年度淨利	-	3,273	-	-	-	-	-	-	3,27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	-	-	-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00,457	9,985	141,366	436,212	577,578	(2,117)	(2,117)	-	1,185,903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洪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61,350	\$ 381,564
A20000	調整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8,000	151,078
A20200	攤銷費用	2,300	3,944
A20300	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44	(2,934)
A20900	利息費用	195	180
A21200	利息收入	(6,591)	(4,06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273	3,95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4,265)	(9,35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85	148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	76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6,035	4,43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36)	3,740
A31150	應收帳款	12,085	(50,67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1	3,837
A31200	存 貨	(640)	6,233
A31230	預付款項	(12,456)	1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25	440
A32130	應付票據	6,788	(8,884)
A32150	應付帳款	15,585	(11,35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869)	1,73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8,250	16,275
A32210	預收款項	(1,387)	(36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3)	2,496
A32250	遞延收入	(143)	(5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598)	(60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29,980	492,1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5)	(21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9,900)	(57,2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9,885</u>	<u>434,665</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990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 16,133	(\$ 16,133)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8,572)	(50,59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21	282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46)	(1,15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59,799)	(404,641)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492,742	340,30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552)	(12,51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796	4,9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4,877)	(139,4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5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813)	6,36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70,205)	(228,173)
C0990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125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0,893)	(271,80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97)	(2,28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88,182)	21,11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9,211	418,10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1,029	\$ 439,211

董事長：吳彥宏



經理人：劉耀元



會計主管：廖健淇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80 年 1 月，主要從事數據網路服務、IDC 機房服務、語音通信服務及雲端應用服務等相關業務。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17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稱「櫃買中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另於 106 年 6 月 28 日起經櫃買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及其所控制個體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本公司普通股股權分別為 70.43% 及 72.5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2 月 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

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商業本票及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

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依持有目的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若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則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前述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則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2)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主要係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IDC 機房服務收入、語音通信服務收入及雲端應用服務收入係依合約約定費率，按實際通話時間或使用量計算。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 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以本公司應購買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

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餘絀。

(十六)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來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現金		
庫存現金	\$ 150	\$ 138
銀行存款	<u>91,434</u>	<u>39,183</u>
	<u>91,584</u>	<u>39,321</u>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
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89,925	179,890
定期存款	<u>69,520</u>	<u>220,000</u>
	<u>159,445</u>	<u>399,890</u>
	<u>\$251,029</u>	<u>\$439,211</u>

銀行存款、商業本票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u>0.001%~0.35%</u>	<u>0.001%~0.35%</u>
商業本票	0.35%	0.33%
定期存款	0.59%~1.76%	0.66%~1.00%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11,052</u>	<u>\$ 10,016</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129,302	\$142,373
減：備抵呆帳	(<u>508</u>)	(<u>805</u>)
	<u>\$128,794</u>	<u>\$141,568</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 備抵呆帳。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主要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9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重大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1 天至 180 天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96,865	\$112,166
30天以下	20,797	26,247
31至60天	97	51
61至90天	11,165	3,042
91至120天	178	149
121至180天	20	239
181天以上	180	479
合計	<u>\$129,302</u>	<u>\$142,37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20,797	\$ 26,247
31至60天	97	51
合計	<u>\$ 20,894</u>	<u>\$ 26,29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880	\$ 3,369	\$ 4,249
減：本年度迴轉呆帳費用	(880)	(2,054)	(2,93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510)	(51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805	805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	44	44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	15	1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356)	(35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08</u>	<u>\$ 508</u>

八、存 貨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 品	<u>\$ 4,197</u>	<u>\$ 3,569</u>

106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2,120 仟元，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 仟元；105年度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為 3,893 仟元，

其中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68 仟元。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1,034 仟元及 1,022 仟元。

九、其他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563,200</u>	<u>\$209,625</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0.80%~2.08%	0.96%~1.70%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3,450</u>	<u>\$ 3,450</u>

上述未上市（櫃）股票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應歸類為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參閱附註二七）。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非上市（櫃）公司</u>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 51,082	\$ 41,799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6,041	4,449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u>1,003</u>	<u>1,152</u>
	<u>\$ 58,126</u>	<u>\$ 47,400</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100%	100%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49%	49%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本公司於 104 年 8 月 14 日以人民幣 980 仟元投資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因依股東間之書面協議，本公司取得該公司 3 席董事席次中之 2 席董事席次，對該公司具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電信及網路服務。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資 訊 設 備	電 信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156	\$ 1,683,822	\$ 1,180	\$ 5,484	\$ 15,190	\$ 1,727,832
增 添	122	48,773	-	924	1,855	51,674
處 分	(987)	(13,281)	(1,180)	(1,034)	-	(16,482)
重 分 類	-	15,161	-	-	(16,345)	(1,184)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291</u>	<u>\$ 1,734,475</u>	<u>\$ -</u>	<u>\$ 5,374</u>	<u>\$ 700</u>	<u>\$ 1,761,840</u>
<u>累計折舊</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584)	(\$ 1,193,231)	(\$ 1,180)	(\$ 5,293)	\$ -	(\$ 1,216,288)
折舊費用	(1,220)	(149,666)	-	(192)	-	(151,078)
處 分	987	12,851	1,180	1,034	-	16,052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817)</u>	<u>(\$ 1,330,046)</u>	<u>\$ -</u>	<u>(\$ 4,451)</u>	<u>\$ -</u>	<u>(\$ 1,351,314)</u>
<u>累計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572</u>	<u>\$ 487,888</u>	<u>\$ -</u>	<u>\$ 191</u>	<u>\$ 15,190</u>	<u>\$ 508,841</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474</u>	<u>\$ 401,726</u>	<u>\$ -</u>	<u>\$ 923</u>	<u>\$ 700</u>	<u>\$ 407,823</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291	\$ 1,734,475	\$ -	\$ 5,374	\$ 700	\$ 1,761,840
增 添	1,614	71,619	-	-	62,770	136,003
處 分	(7,442)	(70,813)	-	(701)	-	(78,956)
重 分 類	692	60,906	-	-	(61,598)	-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155</u>	<u>\$ 1,796,187</u>	<u>\$ -</u>	<u>\$ 4,673</u>	<u>\$ 1,872</u>	<u>\$ 1,818,887</u>
<u>累計折舊</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817)	(\$ 1,330,046)	-	(\$ 4,451)	\$ -	(\$ 1,351,314)
折舊費用	(1,302)	(136,448)	-	(250)	-	(138,000)
處 分	7,442	70,007	-	701	-	78,15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677)</u>	<u>(\$ 1,396,487)</u>	<u>\$ -</u>	<u>(\$ 4,000)</u>	<u>\$ -</u>	<u>(\$ 1,411,164)</u>
<u>累計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703)	\$ -	\$ -	\$ -	(\$ 2,703)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703)</u>	<u>\$ -</u>	<u>\$ -</u>	<u>\$ -</u>	<u>(\$ 2,703)</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4,474</u>	<u>\$ 401,726</u>	<u>\$ -</u>	<u>\$ 923</u>	<u>\$ 700</u>	<u>\$ 407,82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78</u>	<u>\$ 396,997</u>	<u>\$ -</u>	<u>\$ 673</u>	<u>\$ 1,872</u>	<u>\$ 405,02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6 及 105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資訊設備	3-5 年
電信設備	
電信線路	2-30 年
機械天線	2-3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什項設備	
空調設備、升降機等	3-5 年
其 他	3-5 年

十三、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095	\$ 31,533	\$ 44,628
單獨取得	1,157	-	1,157
重 分 類	<u>1,184</u>	<u>-</u>	<u>1,184</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436</u>	<u>\$ 31,533</u>	<u>\$ 46,969</u>
<u>累計攤銷</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86)	\$ -	(\$ 7,686)
攤銷費用	(<u>3,944</u>)	<u>-</u>	(<u>3,944</u>)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1,630</u>)	<u>\$ -</u>	(<u>\$ 11,630</u>)
105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5,409</u>	<u>\$ 31,533</u>	<u>\$ 36,94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806</u>	<u>\$ 31,533</u>	<u>\$ 35,339</u>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436	\$ 31,533	\$ 46,969
單獨取得	346	-	346
處 分	(<u>135</u>)	<u>-</u>	(<u>13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47</u>	<u>\$ 31,533</u>	<u>\$ 47,180</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630)	\$ -	(\$ 11,630)
攤銷費用	(<u>2,300</u>)	<u>-</u>	(<u>2,300</u>)
處 分	<u>135</u>	<u>-</u>	<u>135</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795</u>)	<u>\$ -</u>	(<u>\$ 13,795</u>)
106 年 1 月 1 日淨額	<u>\$ 3,806</u>	<u>\$ 31,533</u>	<u>\$ 35,339</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52</u>	<u>\$ 31,533</u>	<u>\$ 33,385</u>

電腦軟體，係按 3 年平均攤銷；其他無形資產，係單獨取得之網際網路協定地址（IP Address），因其每年可以少許維護年費維持使用權且預期該網際網路協定地址可持續產生淨現金流入，在現金流入之期間並未存在可預見之限制時，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故不予攤銷。

十四、其他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流動</u>		
代付款	\$ 5,659	\$ 6,059
質押定存單（附註二九）	-	16,133
其他	<u>1,807</u>	<u>1,137</u>
	<u>\$ 7,466</u>	<u>\$ 23,329</u>
<u>非流動</u>		
存出保證金	\$ 5,905	\$ 5,135
其他	<u>22,310</u>	<u>21,528</u>
	<u>\$ 28,215</u>	<u>\$ 26,663</u>

十五、應付票據及帳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u>\$ 11,648</u>	<u>\$ 4,860</u>
應付帳款	<u>\$ 71,517</u>	<u>\$ 56,325</u>

應付票據及帳款係因營業而發生，交易條件係分別議定。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3,245	\$ 69,99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37,552	31,588
應付購置設備款	10,974	3,543
其他	<u>23,993</u>	<u>24,953</u>
	<u>\$155,764</u>	<u>\$130,083</u>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27,283	\$ 25,25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7,429)	(16,54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854</u>	<u>\$ 8,714</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淨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負 債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u>\$ 22,032</u>	<u>(\$ 15,694)</u>	<u>\$ 6,338</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441</u>	<u>(321)</u>	<u>120</u>
認列於損益	<u>441</u>	<u>(321)</u>	<u>12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00	200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441	-	44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精算利益－財務假 設變動	\$ 2,045	\$ -	\$ 2,045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u>298</u>	<u>-</u>	<u>29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784</u>	<u>200</u>	<u>2,984</u>
雇主提撥	<u>-</u>	<u>(728)</u>	<u>(72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u>\$ 25,257</u>	<u>(\$ 16,543)</u>	<u>\$ 8,714</u>
106 年 1 月 1 日	<u>\$ 25,257</u>	<u>(\$ 16,543)</u>	<u>\$ 8,714</u>
服務成本			
利息費用（收入）	<u>379</u>	<u>(254)</u>	<u>125</u>
認列於損益	<u>379</u>	<u>(254)</u>	<u>12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91	91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107	-	1,107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u>540</u>	<u>-</u>	<u>54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647</u>	<u>91</u>	<u>1,738</u>
雇主提撥	<u>-</u>	<u>(723)</u>	<u>(723)</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 27,283</u>	<u>(\$ 17,429)</u>	<u>\$ 9,854</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成本	\$ 10	\$ 7
推銷費用	82	85
管理費用	<u>33</u>	<u>28</u>
	<u>\$ 125</u>	<u>\$ 12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	1.5%
薪資預期增加率	1.2%	1.2%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5%	(\$ 1,573)	(\$ 1,498)
減少 0.5%	\$ 1,700	\$ 1,62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5%	\$ 1,671	\$ 1,594
減少 0.5%	(\$ 1,561)	(\$ 1,48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732	\$ 72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 年	12.3 年

未折現之退休金福利支付到期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310	\$ 267
1~5 年	4,351	3,178
超過 5 年	4,178	4,319
	<u>\$ 8,839</u>	<u>\$ 7,764</u>

十八、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8,000</u>	<u>88,000</u>
額定股本	<u>\$880,000</u>	<u>\$88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60,046</u>	<u>60,046</u>
已發行股本	<u>\$600,457</u>	<u>\$600,45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873	\$ 1,873
員工認股權	7,987	4,714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u>125</u>	<u>-</u>
	<u>\$ 9,985</u>	<u>\$ 6,58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及因受領贈與產生者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後章程之

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 106 年 6 月 6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744	\$ 25,897		
現金股利	270,205	228,173	\$ 4.50	\$ 3.80

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8,459	
特別盈餘公積	2,117	
現金股利	342,260	\$ 5.70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十九、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u>\$ 85</u>	<u>\$ 148</u>

(二)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補助款收入	\$ 10,490	\$ 3,445
應付款項逾請求權失效轉列 收入	9,858	-
其 他	<u>1,665</u>	<u>715</u>
	<u>\$ 22,013</u>	<u>\$ 4,16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3,011)	(\$ 1,314)
其他支出	(<u>10</u>)	(<u>94</u>)
	<u>(\$ 23,021)</u>	<u>(\$ 1,408)</u>

(四) 利息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u>\$ 195</u>	<u>\$ 180</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6</u>	<u>\$ -</u>
利息資本化利率	1.18%	-

(五)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000	\$151,078
無形資產	<u>2,300</u>	<u>3,944</u>
合 計	<u>\$140,300</u>	<u>\$155,02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36,448	\$149,665
營業費用	<u>1,552</u>	<u>1,413</u>
	<u>\$138,000</u>	<u>\$151,07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029	\$ 1,906
營業費用	<u>271</u>	<u>2,038</u>
	<u>\$ 2,300</u>	<u>\$ 3,94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5,999	\$ 5,591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十七）	<u>125</u>	<u>120</u>
	<u>6,124</u>	<u>5,711</u>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	<u>3,273</u>	<u>3,950</u>
其他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201,933	180,646
勞健保費用	12,077	10,861
其他員工福利	<u>42,817</u>	<u>30,491</u>
	<u>256,827</u>	<u>221,998</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66,224</u>	<u>\$231,65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887	\$ 19,113
營業費用	<u>238,337</u>	<u>212,546</u>
	<u>\$266,224</u>	<u>\$231,659</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5% 至 6.9% 及不高於 2.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本公司於 107 年 2 月 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6 年度員工酬勞 34,192 仟元及董事酬勞 3,360 仟元，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6.9% 及 0.7% 提撥。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6 年 2 月 24 日董事會及 105 年 4 月 14 日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金酬勞	現金酬勞
員工酬勞	\$ 28,088	\$ 23,131
董監事酬勞	3,500	1,620

106 年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相符。

105 年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 23,134 仟元及董監事酬勞 7,691 仟元之差異，已調整為 105 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收入淨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數據網路服務收入	\$ 1,067,932	\$ 1,035,130
IDC 機房服務收入	560,316	529,889
語音通信服務收入	302,166	300,954
雲端應用服務收入	116,753	68,928
	<u>\$ 2,047,167</u>	<u>\$ 1,934,901</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78,562	\$ 63,886
未分配盈餘稅	1,301	49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42</u>)	(<u>130</u>)
	79,321	64,246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2,557</u>)	(<u>12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764</u>	<u>\$ 64,12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	<u>\$461,350</u>	<u>\$381,56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6 年度	105 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8,430	\$ 64,866
免稅所得	(2,425)	(1,101)
未分配盈餘加徵	1,301	49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42)	(13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6,764</u>	<u>\$ 64,125</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1 月宣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調整增加 678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95</u>	<u>\$ 507</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所得稅	<u>\$ 47,640</u>	<u>\$ 38,219</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損	\$ -	\$ 2,622	\$ -	\$ 2,622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745	(102)	295	\$ 93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4	2	-	176
資產減損損失	<u>173</u>	(<u>69</u>)	<u>-</u>	<u>104</u>
	<u>\$ 1,092</u>	<u>\$ 2,453</u>	<u>\$ 295</u>	<u>\$ 3,8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u>\$ 104</u>	(<u>\$ 104</u>)	<u>\$ -</u>	<u>\$ -</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41	(\$ 103)	\$ 507	\$ 74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3	131	-	174
資產減損損失	242	(69)	-	173
呆帳超限	463	(463)	-	-
其 他	130	(130)	-	-
	<u>\$ 1,219</u>	<u>(\$ 634)</u>	<u>\$ 507</u>	<u>\$ 1,092</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淨益	<u>\$ 859</u>	<u>(\$ 755)</u>	<u>\$ -</u>	<u>\$ 104</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436,212</u>	<u>\$355,018</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42,944</u>	<u>\$ 34,037</u>

本公司 105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20.20%。惟依 107 年 1 月修正之所得稅法，兩稅合一之部分設算扣抵制度自 107 年 1 月起廢除，將不再有可扣抵稅額之適用。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本年度淨利</u>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84,586</u>	<u>\$317,43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60,046	60,04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21	1,164
員工認股權	<u>1,259</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1,626</u>	<u>61,21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05 年度流通在外認股權證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計畫

申報生效日期	董事會決議日期	決議發行單位數	認購價格（元）
106.12.18	106.12.19	950	\$ 147.00
104.10.22	104.10.22	2,000	\$ 34.40 (原始價格\$43.00)

本公司 106 及 104 年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每股認購價格分別為 147.00 元及 43.00 元，給予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發放現金股利時，認股價格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規定之公式調整之。發行之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 5 年，員工自被授與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得依員工認股權憑證辦法分年行使認股權利。

104 年 10 月 22 日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177 仟元及 3,950 仟元。

106 年 12 月 19 日給予之員工認股權係採用 IFRS 2 「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106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96 仟元。

本公司於 105 年 7 月修改當時所有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之計畫條件，將執行價格自每股 43.00 元調降至 34.40 元。條件修改後未產生增額公允價值。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認股權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6.12.19 給予			104.10.22 給予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	1,948		\$ 34.40
當年度給與	950	147.00	-		-
當年度失效	-	-	(12)		-
年末流通在外	950	147.00	1,936		34.40
年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	968		34.40

105 年度					
			104.10.22 給予		
單	位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000		\$ 43.00
當年度給與			-		-
當年度失效			(52)		-
年末流通在外			1,948		34.40
年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		-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06.12.19 給予					
執行價格之 範圍 (元)	流 通 在 外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 (年)	流 通 在 外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 (元)	可 行 使 單 位	可 執 行 之 認 股 權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 147.00	950	4.96	\$ 147.00	-	\$ -
-----------	-----	------	-----------	---	------

104.10.22 給予

執行價格之 範圍（元）	流 通 在 外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年）	流 通 在 外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元）	可 行 使 單 位	可 執 行 之 認 股 權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 34.40	1,936	2.81	\$ 34.40	968	\$ 34.40

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證相關資訊如下：

104.10.22 給予

執行價格之 範圍（元）	流 通 在 外 單 位	加 權 平 均 剩 餘 合 約 期 限（年）	流 通 在 外 加 權 平 均 執 行 價 格（元）	可 行 使 單 位	可 執 行 之 認 股 權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 元 ）
\$ 34.40	1,948	3.81	\$ 34.40	-	\$ -

上開認股選擇權計畫係採 Black-Scholes 及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予日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各該項因素之資訊及公允價值列式如下：

	106.12.19 給予之認股選擇權	104.10.22 給予之認股選擇權
給予日股價（元）	\$ 95.92	\$ 39.55
股 利 率	-	-
無風險利率	0.62%	0.86%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	5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5%	21.02%
當期給予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 2,318	\$ 4,863

預期價格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樣本公司於給與日前之年化歷史股價波動率平均值。

二四、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	\$136,003	\$ 51,674
應付購置設備款淨變動	(7,431)	(1,082)
	<u>\$128,572</u>	<u>\$ 50,592</u>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107,297	\$107,348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415,023	422,783
5 年以上	<u>214,500</u>	<u>313,500</u>
	<u>\$736,820</u>	<u>\$843,631</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皆趨近其公允價值。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無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002,545	\$848,7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3,450	3,450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190,669	170,900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款項－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等。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計價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元	\$355,535	\$269,284
人 民 幣	-	49
<u>負 債</u>		
美 元	20,716	16,309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等上表所列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下表之正數／負數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減少之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u>損 益</u>		
貨幣性資產及負債（註）		
美 元	\$ 16,741	\$ 12,649
人 民 幣	-	2

（註）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之外幣計價應收、應付款項。

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上表同金額之反向影響。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22,645	\$609,51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91,424	39,17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增加／減少 229 仟元及增加／減少 98 仟元，主要係因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金融資產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106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233,574</u>	<u>\$ -</u>	<u>\$ 37,552</u>	<u>\$ 40,340</u>	<u>\$311,466</u>

105 年 12 月 31 日

	加 權 平 均 有 效 利 率 (%)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個 月	1 至 3 個 月	3 個 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u>\$240,899</u>	<u>\$ -</u>	<u>\$ 31,588</u>	<u>\$ -</u>	<u>\$272,487</u>

(2) 融資額度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擔保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350,000</u>	<u>350,000</u>
	<u>\$350,000</u>	<u>\$350,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子公司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華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中華黃頁多媒體整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春水堂科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光世代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神腦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宏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Singapore Pte.,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Japan Co., Ltd.	兄弟公司
Chunghwa Telecom Global, Inc.	兄弟公司
Donghwa Telecom Co., Ltd.	兄弟公司
台灣碩網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揭露如下：

本公司向兄弟公司承租辦公大樓，租約內容皆係由租賃雙方協議決定，租金係為按月支付。

1. 營業交易

	營業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母 公 司	<u>\$ 304,193</u>	<u>\$ 312,258</u>
兄弟公司	<u>\$ 11,938</u>	<u>\$ 8,240</u>
關聯企業	<u>\$ 3,612</u>	<u>\$ 3,218</u>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母 公 司	<u>\$ 331,435</u>	<u>\$ 384,663</u>
兄弟公司	<u>\$ 101,830</u>	<u>\$ 99,272</u>
關聯企業	<u>\$ 984</u>	<u>\$ 957</u>

2.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42,345</u>	<u>\$ 42,858</u>
兄弟公司	<u>220</u>	<u>352</u>
	<u>\$ 42,565</u>	<u>\$ 43,210</u>

3. 資產負債表日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31,890</u>	<u>\$ 39,929</u>
兄弟公司	<u>307</u>	<u>118</u>
子 公 司	<u>-</u>	<u>19</u>
	<u>\$ 32,197</u>	<u>\$ 40,066</u>

4. 資產負債表日之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u>\$ 5,361</u>	<u>\$ 5,749</u>

5. 資產負債表日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餘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	------------	------------

母 公 司	<u>\$ 451</u>	<u>\$ 451</u>
-------	---------------	---------------

6.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交易金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母 公 司	<u>\$ -</u>	<u>\$ 167</u>

(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 及 105 年度對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2,444</u>	<u>\$ 30,296</u>
退職後福利	769	769
股份基礎給付	<u>630</u>	<u>845</u>
	<u>\$ 33,843</u>	<u>\$ 31,910</u>

董事及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董事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本公司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	<u>\$ -</u>	<u>\$ 16,133</u>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訊及負債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外 幣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 元	\$ 3,302	29.760	\$ 98,258	
人 民 幣	-	4.565	-	
<u>應收帳款</u>				
美 元	1,145	29.760	34,077	
<u>其他金融資產</u>				
美 元	7,500	29.760	223,200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	1,716	29.760	\$	51,082	
人 民 幣		1,323	4.565		6,041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 元		696	29.760		20,716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 元	\$	628	32.250	\$	20,246	
人 民 幣		11	4.617		49	
<u>應收帳款</u>						
美 元		1,222	32.250		39,413	
<u>其他金融資產</u>						
美 元		6,500	32.250		209,625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公司</u>						
美 元		1,296	32.250		41,799	
人 民 幣		964	4.617		4,449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u>應付帳款</u>						
美 元		506	32.250		16,309	

本公司於 106 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16,035 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6,976 仟元；105 年度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為 4,436 仟元及已實現外幣兌換利益為 3,122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四。

三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覆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本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營運部門資訊。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數 (仟 股 或 仟 單 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允 價 值		備 註
								公	末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三通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4	\$ 3,450	10	\$ -	-	—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比率（%）	授 信 期	單 價	授 信 期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 公 司 母 公 司	銷 貨 進 貨	\$ 304,193 330,894	15 25	60 天 30 天	- -	- -	應 收 (註) 餘 (註) \$ 41,563 (31,890) 估總應收(付) 額 款 項 之 比 率 (%) (23 28)

註一：應收（付）票據、帳款不含代收代付及其他應收（付）款項等性質之餘額。

註二：母子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 表 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數：仟股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之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損 益 (註)	備 註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電信及網路服務	\$ 2,000	200	100	\$ 1,003	(\$ 149)	149	子公司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薩摩亞群島	電信及網路服務	6,068	200	100	51,082	12,793	12,793	子公司

註：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被投資公司盈餘(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電信及網路服務	\$ 10,150	1	\$ 4,973	\$ -	\$ -	\$ 3,309	49	\$ 1,621	\$ 6,041	\$ -	-
上海是泰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稱述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973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 4,973	\$ 715,315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二：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三：係依本公司合併股權淨值之 60%計算。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其他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六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一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二十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十九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間	年 利 率 收 益 率	金 額
現 金					
庫存現金					\$ 15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	10
活期存款				0.01%~0.08%	51,604
銀行外幣存款					
—美 金				0.10%~0.28%	38,738
—歐 元				0.001%	986
—港 幣				0.01%	96
—人民幣				0.35%	-
					<u>91,584</u>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內之投資)					
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金融公司		106.12.26~107.01.10		0.35%	89,925
定期存款					
—新台幣					
兆豐銀行		106.11.28~107.01.28		0.59%	10,000
—美元					
兆豐銀行		106.10.19~107.01.19		1.76%	14,880
臺灣銀行		106.10.30~107.01.30		1.75%	<u>44,640</u>
					<u>159,445</u>
					<u>\$ 251,029</u>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A 客戶	\$ 3,232
B 客戶	3,015
其他（註）	<u>4,805</u>
	<u>\$ 11,052</u>

註：各戶別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A 客戶		\$	19,928
B 客戶			8,957
C 客戶			7,130
其他（註）			<u>93,287</u>
			129,302
減：備抵呆帳			<u>508</u>
			<u>\$128,794</u>

註：各戶別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年 股 數 (仟 股)	初 額	餘 金	本 年 股 數 (仟 股)	度 增 額	加 額	本 年 股 數 (仟 股)	度 金	減 少 額	按權益法計價之增(減)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年 股 數 (仟 股)	底 持 股 %	餘 金	額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註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未上市(櫃)公司 Chief International Corp. 上海是泰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領航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200		\$ 41,799	-	\$ -	-	-	\$ -	-	\$ 12,793	(\$ 3,510)		200	100	\$ 51,082	\$ 51,082		註
	-		4,449	-	-	-	-	-	-	1,621	(29)		-	49	6,041	6,041		註
	200		1,152	-	-	-	-	-	-	(149)	-		200	100	1,003	1,003		註
			<u>\$ 47,400</u>	-	\$ -	-	-	-	\$ -	-	<u>\$ 14,265</u>	<u>(\$ 3,539)</u>				<u>\$ 58,126</u>	<u>\$ 58,126</u>	

註：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廠商 A		\$	2,140
廠商 B			1,774
廠商 C			1,750
廠商 D			1,707
廠商 E			1,267
廠商 F			955
其他（註）			<u>2,055</u>
			<u>\$ 11,648</u>

註：各戶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廠商 A		\$ 23,130	
廠商 B		12,149	
廠商 C		11,464	
廠商 D		3,646	
其他（註）		<u>21,128</u>	
		<u>\$ 71,517</u>	

註：各戶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轉售成本		\$	626,358
骨幹成本			272,594
折	舊		136,448
租賃成本			104,927
其他（註）			<u>181,475</u>
			<u>\$ 1,321,802</u>

註：各項金額皆未達本項目金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135,866	\$ 46,118	\$ -	\$181,984
員工酬勞		22,897	8,584	-	31,481
其他（註）		<u>43,681</u>	<u>17,370</u>	<u>9,067</u>	<u>70,118</u>
		<u>\$202,444</u>	<u>\$ 72,072</u>	<u>\$ 9,067</u>	<u>\$283,583</u>

註：各戶別餘額皆未達本項目餘額 5%。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3,222	\$181,984	\$205,206	\$ 16,371	\$168,225	\$184,596
勞健保費用	947	11,130	12,077	593	10,268	10,861
退休金費用	481	5,643	6,124	314	5,397	5,711
其 他	<u>3,237</u>	<u>39,580</u>	<u>42,817</u>	<u>1,835</u>	<u>28,656</u>	<u>30,491</u>
	<u>\$ 27,887</u>	<u>\$238,337</u>	<u>\$266,224</u>	<u>\$ 19,113</u>	<u>\$212,546</u>	<u>\$231,659</u>
折舊費用	<u>\$136,448</u>	<u>\$ 1,552</u>	<u>\$138,000</u>	<u>\$149,665</u>	<u>\$ 1,413</u>	<u>\$151,078</u>
攤銷費用	<u>\$ 2,029</u>	<u>\$ 271</u>	<u>\$ 2,300</u>	<u>\$ 1,906</u>	<u>\$ 2,038</u>	<u>\$ 3,944</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41 人及 135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彥宏



總經理：劉耀元



CHIEF | 是方電訊

<https://www.chief.com.tw>

TEL: 070-1018-6688